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学生成长百卷读本一

(5)雨中的蝴蝶

e-BOOK
网络资料 非纸书

雏鹰文库 学生成长百卷读本
雨中的蝴蝶

花开的声音

17岁，是花开的季节。

很久以来，我一直欣慰于祖国那灿烂的春光，我也一直欣慰于百花园中那千姿百态、绚丽夺目的花朵，我常常想，只有在我们这样伟大的祖国，只有在我们这样伟大的时代，我们的孩子才拥有这样幸福的生活啊！

然而我又常常有一丝担忧，我总觉得，我们的孩子的幸福生活中是否夹杂了一些不太和谐的东西？我们的孩子是否真正地拥有一段无忧无虑的黄金时代？我们的孩子是否在拥有一些东西的时候失去了另外一些相对于他们来说更重要的东西？

在当今孩子的生活中，占最大比重的恐怕莫过于学习。无论处于哪一阶段的学生，他们的头上都永远还有一个没有实现的目标，他们必须不停地努力，去得到一个，然后再拥有一个。不少学生的生活主要就是由这些目标和向着目标的努力构成，他们的生活因而显得紧张而平淡。有的，毫无乐趣；有的，甚至显得幼稚无知得很。我认识一个中学生，他在刚考上初中时，妈妈就鼓励他一定要考重点高中。他默默埋头苦读了3年，每晚学习到12点，连上学回家都是匆匆忙忙的，更别说什么出去游玩了。3年之后他如愿以偿了，然而当他得到爸妈同意后独自一个人去另一条街上的高中报名时，他迷路了。我不知道，3年之后他是否能顺利地来到大学的校门？

我们的孩子，是不是被学习压得太苦了？我们的孩子，“成才”得是不是太悲哀了？在本书中，我们侧重选了一些反映这一方面的文章。自然，他们并不是都很成功，但是，这毕竟是雨季里最诚挚、最动人心魄的声音，让我们，天下的父母和孩子，大家都来听一听吧！

我在很小的时候，奶奶常常要向我讲一个关于阔少的故事。故事是这样说的：有一个财主，家中十分有钱，他十分宠爱自己的两个儿子。两个儿子呢，因为从小养尊处优，对什么事都不太明白。有一回财主想考查一下儿子的智力，就问两个儿子：“你们说一下，你们吃的米是怎么得来的？”小儿子机灵，顺口就答道：“是船从屋后的河里运来的。”大儿子一听，觉得弟弟真是太笨了，他得意洋洋地说：“爸爸，米是从麻袋里倒出来的！”

奶奶在讲这个故事时是用一种嘲讽的态度，我自然也觉得可笑，因为我生在农村，侥幸还知道米的由来。我只是担心，我们的某些孩子会不会答出“从街上买来的”的话？他们毕竟生活得太幸福了，早就远离了那种真切的现实。

我总是希望，我们的孩子不要只是沉溺于幸福的生活中，而应该对外面的世界有一个大致的了解，从小培养自己的品质，并意识到自己的责任，这一点，城市里的孩子们尤其应该记取。请你记住中国还有那么多贫苦的地方吧，那些贫困现象，绝不是一次捐款、一次“希望工程”就能解决的，请你从小就意识到这一点，珍惜你的所有吧，唯有这样，你才能成为祖国真正有所作为的一代；唯有这样，你才能在不远的将来真正肩负起时代的重任，与来自五湖四海的、你那些同一个祖国母亲的兄弟姐妹们携起手来，共创祖国的辉煌！

听到了这些，我想你大概会理解这些文章中为什么有一些会那么沉重了。可以说，这是这个年龄的一种浑厚的男中音。

在本书中，我们编选的主要是一些朋友的文章，但我们也有选择地编选

了几篇更年轻的朋友的稿子，还有一些刚刚高中毕业，即将开始大学生活的朋友们的稿子。这样编排，是考虑到生活的多层次性，我们不妨也都来读读。也许，我们能找到各自的知音。

这是一个伟大的时代，这也必将是一个继续创造伟大的时代，让我们来谛听这花开的声音吧！

梦在有无中

楚小天一直在做着—个怪梦。梦很简单，总是先出现一大堆零乱的废纸，废纸上密密麻麻涂满了各种各样的文字和符号；然后，是一叠雪白的印刷品，一个个铅印的字排得整整齐齐，然而又朦胧得很，总也看不清。楚小天每次一到这里就有一种想要看清的冲动，他觉得自己的眼越睁越大，简直要裂开一般。就在他拼命地靠近那叠印刷品时，纸上的字忽然变成了一张张嘴，这些嘴不停地翕合着，像鱼在岸上呼吸—般，又好像正要说出什么话来，然而什么也听不见。楚小天每次到这里就要大大地—惊，这一惊也就把他惊醒了。

惊醒后的楚小天—阵发呆，说不清在想什么，只觉得心里空空落落的，怪闹得慌。他太清楚自己为什么会老是做这个梦了，然而他又没办法避免。生活的重担往往会超出—个少年所能承受的负荷，楚小天从来就不是生活在安适的环境之中，他不怕吃苦，只是他从来就不曾见过这样的苦。

他已经不止—次地被劝着“不要不务正业了”。然而他总是弄不明白。“难道我写—写东西有什么不对吗？”他瞪大了眼问—个苦心的劝告者。“当然不是。”被问到的劝告者脸上浮出—个苦笑，简直比苦瓜还苦，“可是你将来……”话到这里就结束了，两个人都很长—段时间沉默无语。

楚小天当然明白这“将来”的含义是什么。他是个农村的孩子，只有通过读书、考大学才能走上那条通往城市的道路。楚小天从来就不觉得城市对自己的生命会产生什么实质上的影响，只是他自己也隐隐地觉得，从这条道路上翻身落马，绝不是一件轻松愉快的事，他当然要奋勇争先，然而……

楚小天太爱文学了，他没法抑制住自己。从文学中领略到的东西有时候会不知不觉地改变—个人。当楚小天发现有的同学对极其优美的诗歌都毫无反应时，往往惊奇不已。“怎么会这样呢？”他呆呆地想道。

其实楚小天并不是从—开始就喜欢这个莫名其妙的东西的。刚开始接触到这个东西时甚至是一场难堪。楚小天从来就是个乖学生，在小学时代一直是老师的宠爱对象。在上三年级时要写作文了，不知为什么班上的同学都很惊恐，纷纷传说作文很难。什么也不懂的楚小天问隔壁的小姐姐作文是干什么，小姐姐告诉他说：“你就抄—篇参考书上的吧！”楚小天恍然大悟，他喜孜孜地跑回来，从三篇范文中挑了—篇最长的，抄写得—丝不苟。几天后老师在班上看着几十个同学说：“你们都是抄的，但抄得有—好—坏，其中楚小天的最差，居然抄那么长—篇！你不会抄短点儿的吗？”同学们“哄”的—声大笑起来。楚小天脸红到了脖子根，他把额头磕在课桌边缘上，默默地对自己说：

“我一定要写好作文！”

后来楚小天果然做到了这一点。他从小就读过许多书，对语言的敏感较强，又善于模仿—些好的东西，这就使得他在同学中出类拔萃起来。老师依然对他宠爱有加，只不过原因稍微有—些变化，后来她更欣赏他小小年龄所洋溢出来的才气。于是她不断地鼓励他多写日记，写好日记……楚小天的虚荣心得到极大的满足，于是他真的就坚持写起了日记，这—坚持，没想到就是好几年。到后来，楚小天自己也不明白这么坚持下来终究是为了虚荣呢，还是因为自己已经迷上了写作？但不管怎样，他是很难丢下它了。

“孩子，你最重要的是要考大学。你只有考上了大学，才能跳出这扇农门，你才能有—点出息。这么写写画画，得耽搁多少时间？何况，又有什么

用呢？”一直沉默无语的父亲有一次终于开口对他说道。父亲显然是努力地压抑着内心的焦躁，他的眼神里甚至露出了哀求的意思。楚小天心里猛地一酸。他知道父亲体谅自己，又不放心自己。然而自己呢？10多年来楚小天知道父亲很苦很苦。也许，儿子的一点出息能够稍微给他带来一点快慰。然而自己能够吗？楚小天的心又猛地紧缩起来。

实际情况正如父亲所料想的那样。楚小天痴痴迷迷地迷上了往纸上涂画，自然什么时候都舍弃不了。有时候听课听着听着就两眼发直，甚至拿出笔和纸飞快地写起来。几个科任老师都不高兴，语文老师除外。

楚小天的几科成绩就跟落秋千似的，而且惊险得很，令人不禁要捏住一把冷汗。后来楚小天的朋友们都受不了了，一个个向他提出了警告。

“你不能再这样下去了。”

“你想想你的父亲，你的家人。”

……

楚小天陷入了深深的痛苦之中。他知道自己必须做出一个决定了，然而他又实在不愿去决定。

于是他开始做那个怪梦，日复一日，无休无止。

有一天他突然接到了从前的那位小学语文老师的来信。信不长，只是说分别后很久没有看见他了，想看看从前的好学生，并邀请他星期天到家里去。楚小天放下信后心里感到一丝的温暖。楚小天对那位小学老师有一种对母亲一般的深厚感情，虽然曾有过一次“写作事件”，然而事实上楚小天不但不恨她，反而有一种说不出的感激。

礼拜天楚小天果然去了。老师早就做好了饭在等他，好像是专门请他来吃饭似的。楚小天有些惊奇地看了看老师，老师却平静地一笑：“你在外边苦了些，老师犒劳犒劳你。”

一家人就开始吃饭了。不知道为什么，菜做得很丰富，饭却不多。老师的两个孩子每人抱了一个大碗，盛了满满的一大碗就跑开了，饭锅里一下子显得窘迫起来，奇怪的是坐在旁边的老师的爱人也好像没有看见一般。一会儿工夫楚小天的饭碗就空了，他窘在那儿，不知道怎么办才好。

“你为什么不多盛点饭呢？”老师的眼神忽然变得意味深长起来，“你难道以为菜能吃饱吗？”

楚小天心头狂震：“我……您……”

“说啊！”老师紧逼过来。

“可是……当初……”楚小天急了，“要不是您……”

老师的神色突然黯淡下来，她叹了口气。

“我有责任。可你那时还小……”老师的语气又严肃起来：“不管怎样，对于你来说，考学才是饭，才能使你不挨饿，你的爱好只是调剂品，调剂品！明白吗？”

很长一段时间沉默。

良久，老师的爱人站了起来，按住楚小天的肩。“你的情况我们都知道了……我们放心不下你，只好用了个这么笨的法子，希望你……明白。”他深深地吸了口气：“你的身子太单薄，多吃点饭，明白吗？你的担子，很重。”

“嗯。”楚小天的眼泪下来了，朦胧的泪眼中，那一个怪梦又隐隐地浮现出来。

考 试

考试马上就要开始了。

何阳斜坐在桌前，忐忑不安地等待着。这是入高中以来的第一次比较重要的考试，它将或多或少地决定一个人在这个新环境里的位置。也就是说，这些来自各个不同乡镇中学的学习尖子将在这一次考试中重新排定自己的名次，从而找到自己在这个集体中的坐标。

沉默。每一个同学都在安静而紧张地等待着。他们都是身经百战的好手，对于考场规则了如指掌，同时深知考前需要一种怎样的心境，他们都在默默地酝酿自己的斗志，等待着那爆发的一刻。空气十分凝重，紧张得如同暴风雨的前兆一般。

何阳的手心里渐渐沁出了冷汗。他一直在把玩一支铅笔，希望通过这样的方式来缓冲自己心中的过度紧张，还有一点微微的恐惧。何阳并不是怕考试，他对于考试的方向和方式的了解绝不亚于对手中铅笔的了解，这是长期的考试训练出来的特殊才能，很多人都具有。何阳只是不太适应这种气氛，这种考前的气氛。他的心理素质一向不太好，遇到比较严肃、紧张的气氛就禁不住一阵阵地发冷，心收缩得难受。他好几次告诉自己一定要克服这个毛病。然而他总是做不到，而这一点，无疑对于考试是有着不太好的影响的。

何阳仍然在把玩那只铅笔，可老是松懈不下来。何阳几乎有些绝望了，他把目光投到面前的课桌上，想转移一下注意力。这是一张普通的桌子，桌面上有些刻痕。因为考场不够用，因此采用了一二年级交叉考的制度。也就是说，当何阳他们刚刚结束这一场角逐时，马上就会有二年级的同学们来开始另外的一场战斗。桌子的前端左右各贴着一张考号，一张是何阳的，另一张则是一个完全陌生的名字。

两个小时之后，他（她）会怎样等待这一场考试呢？何阳突然想道，他（她）会不会也这样地紧张、恐惧呢？何阳看着这个偶然与自己共桌考试的战友，突然间有了一种同病相怜的感觉。

如果这时能有一个人安慰他（她）一下该多好啊！何阳这样想的时候，突然灵机一动，提笔就在那张考号下写下一行字：

“祝你考出好成绩。左边。”

写完之后他看了看，觉得心里很欣慰似的，平静了不少。就在这时候，考卷发下来了，何阳很快地就投入了进去，把这件事就这么忘记了。

直到走出考场后何阳才重新想起这件事来，他突然觉得自己很唐突。素不相识的，写这么一句话是不是太莫名其妙了？别人会怎么想呢？再说，偶然的一次同桌考试，连面也不会相见，是不是太有点“自作多情”了？别人会不会笑话自己呢？……何阳本来就不是一个活泼外向的男孩，他的心思其实相当细腻而敏感，芝麻大的事也能想像成个大西瓜。这一件事在他的脑海里盘旋得越久，他越觉得自己的荒唐。这个世界似乎不太欢迎真诚的流露啊，他想。

第二天走进考场的时候，何阳的心跳得格外厉害，这次倒不是怕考试了，他担心的倒是别人会在莫名其妙的猜测中把那张考号连根揭去，这可就太令人难堪了！还好，没有揭去。何阳还没走到桌前时就偷偷地溜了一眼，这一溜使他的心平静了不少。他十分迅速地越过前面几个同学，一下子就坐到自己的课桌前，并且很快假装无意地用双臂遮住了那张考号，准备偷偷地用橡

皮把那些话擦去。就在这时他突然发觉在左边自己的考号下似乎也有一行字，他的心又猛地跳了起来，下意识地一抬胳膊又压了过去，仿佛十分害怕别人看见一般。

良久，他的心渐渐地平静下来。很慢地、很慢地，他轻轻的挪开了自己的手。考号下的字慢慢显露出来，最后就完全地显现出来了。

“The same to you.—right”（“祝愿你也一样——右边。”）

何阳的心一下子不知道该怎么跳才好。一天来的猜疑完全释然了，他一下子变得轻松起来。“别人还是理解我这种心情的。”他兴奋地想，“这实在比什么样的安慰都令我高兴！”

这一次，破天荒地，何阳完全忘掉了自己的恐惧，他完全地进入状态了……

朋 友

有很长一段时间，江海天一直很沉默地呆在这个杂牌军似的复读班里。

江海天一直就想不通自己为什么就落榜了。是自己不努力吗？他分明是拼了一年的命了；是考试发挥得不好吗？可他当时也没有遇到什么大不了的、足以影响情绪的事情……怪来怪去，只能怪自己命不好，谁知道结果会是这样呢？

“假如……”江海天有时候想道。然而“假如”又有什么用呢？再怎么“假如”，别的同学都已经上大学去了，而自己，还得偷偷地躲在这个复读班里继续用功。他实在没有勇气把自己的情况告诉朋友们。“我们毕竟有所不同了。”江海天有时候这样想着。

江海天现在所处的的是一个二流的复读班，它兼容并蓄，几乎是敞开胸怀热情万分地迎接每一个高考的失意者。这里的学生也千奇百怪，有矢志不渝一定要上大学的，有让爸妈给逼来的，也有屡考屡不上的……简直什么样的都有。身处这样的环境，江海天的心情自然可想而知，他只想默默地实现自己的目标，对周围的同学一点兴趣也没有。

然而他又多么渴望在艰难的处境中能有一丝友谊的支持啊！孤独和寂寞并不是那么好承受的。可是，又怎么可能呢？自己没有着意地要和周围的人打成一片，以前的同学又完全失去了联系，谁能理解这种心情？江海天每次想到这里都禁不住要摇一摇头，然后低下头来做题目。

将近圣诞节的时候，天突然变得格外阴沉起来，似乎要下雪。江海天的心情跟天气一样的阴暗。又到了一个温馨的节日了，人们一定都非常幸福吧？

圣诞节那天，复读班里似乎谁也没有想起这是一个节日，大家似乎变得有些麻木了。江海天吃过午饭孤零零地往教室里走，他想多温习点功课。天阴沉沉的，而且飘起了小雪，这在南方并不多见，江海天的心情又暗淡起来。

教室里空荡荡的，一个人也没有。江海天走到桌前，看了看窗外，很有些茫然。他呆了一会，有些无可奈何地打开了课桌。

信封！一个白皮的大信封！

江海天的心马上咚咚地跳起来，谁？谁搁了这么一个信封在课桌里？自己明明是锁了课桌的，谁把它从缝隙里插了进来？这里边装的是什么？到底是怎么回事？一刹那间，无数的疑问一齐涌进了他的脑海，他只觉得大脑里一片空白，似乎什么也想不起了似的，然而一颗心却跳得分外厉害。

良久，江海天渐渐地使自己镇定下来。他仔细看了看信封，不像有恶意的样子。这样想着的时候，他把手伸了出去，轻轻一捏，好像是贺卡。“会是谁呢？”江海天的心又咚咚地跳了起来。新同学没什么交往，老同学又没有自己的消息……会是谁呢？

江海天把信封拿了起来，看着信封上自己的名字有些发呆。良久，他轻轻地撕开了封口，从里面抽出一张贺卡来。

一张十分精美的贺卡。淡淡的、温馨的画面，深情的、雅致的祝语，给人一种格外美好的感觉。卡片下端那一行用夸张的英文字母写的“圣诞快乐”像孩子眼神一般温柔地看着他，江海天看得几乎有些痴了。

展开来，淡紫的贺卡一边是一行行端正的汉字，另一边，是六个醒目的大字：

“既同舟，当共济！”

江海天的心猛地一跳，赶紧转过去看那一行行汉字。

“朋友，不管曾经发生过什么，请不要太放在心上。……未来，还掌握在我们手中……让我们携手共进吧！”

底下，是一大串似乎熟悉又似乎陌生的名字，这些名字以各种各样的姿态对他真诚地微笑着，仿佛期待他的回音一般。这竟是一张众人签名的贺卡！

江海天的双眼湿润了，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抬眼向窗外看去，雪已经停了，天空正晴朗起来。

夜走长江

“真热！”健仔拼命似的摇着手，厌烦地说。他手里拿着自己的背心，对半折了，权当作扇子。黑暗中看不清他的表情，只有那半截白背心一闪一闪的，像一只白色的蝙蝠在急躁地飞。

“是热”。阿理点了点头，却又没说什么。他静静地站在黑暗里，仿佛已和周围的夜色溶成了一体。

“你，复习得怎样了？”健仔终于忍不住了。

“不知道！”阿理突然就变得焦躁起来，“没底，心里一点底也没有！”

健仔不吭声了。他理解阿理的心情。健仔和阿理从小就是朋友，两人一块上小学，上初中，又一块儿到这个县城里来上高中，末了，又一块儿忙高考。两人都很勤奋，却都有些惶惑，怕出现万一，因此每天都“开夜车”到很晚。然而就是这样，也无法完全驱除他们心中的那一点恐惧。都来自农村，他们清楚地知道这一考对他们意味着什么。

“还是去睡吧！太晚了，明天还要早起。”过了一会儿，阿理似乎淡淡地说道。

“哪里睡得着！这么热！”健仔气冲冲地摇着背心：“破学校，高三了也不照顾一下，这么多人挤在这么拥挤的地方！真见鬼！”

阿理看了看他，也懒得吭声。住校生，麻烦就是多。这么个破地方，学校一下子安排了整个高三的住宿生，什么都缺。更糟糕的是，还经常停电断水的。停电倒也没什么，断水可真要命！在这个南方的小城里，气温这么高，没水怎么活！这天晚上当他们很晚才从教室回来时，他们才发现又断水了，愤怒的同学们早就作了鸟兽散，一个也找不着了。

“阿理，我们去长江冲澡吧！”健仔突然兴奋起来，“反正都跑了，法不责众，怪不上咱们的！”

“去长江？”阿理大大地吃了一惊。长江就在这个小城的边上流过去，离这半里都不到。可是因为怕出事，学校三令五申地强调不要去游泳……怎么能去呢？

“这么热，又没洗澡，你能睡得着？”健仔极力地怂恿着，“再说，他们也一定是去了！这么热，人都臭了，能睡得着？”

阿理的心动了，长久以来的压抑一下子好像被撕了一条口子似的，而且越撕越大。为什么不去？不就那么回事吗？这个想法使他激动起来，仿佛要做什么大事一般。“去！我们去！”他自己也说不清自己为什么会这样激动。

健仔马上高兴起来。两个拿了毛巾往脖子上一挂，找了块香皂，连背心也没穿，直接穿着裤衩上街了。

街上没有路灯，柏油路灰白地伸了出去，和夜色掺和在一起，给人一种若有若无的感觉。路边上有些矮壮的梧桐，黑乎乎的一动也不动。隔不了多远在街边就会有一个西瓜摊，一盏灰黄的灯，一个老太太拿着一把破葵扇扇几下风就在桌上“啪”地来一下，驱赶那些鬼鬼祟祟的苍蝇。阿理一边走一边看，心里一下子空旷了似的，很惬意。

“健仔。”阿理轻轻地叫道。

“嗯。”健仔漫不经心地应了一声。阿理于是又不吭声了，两人恍恍惚惚地继续走，连偶尔遇到的行人的奇怪的眼神也没发觉。

夜晚的长江很美。健仔和阿理有很久没到过长江了，这时他们都有一种

朝 读

马上就要进行中考前的第一次模拟考试了。

这些天来凌辉一直很紧张。事实上自从进入初三以后，凌辉就一直很紧张，他慢慢地改掉了一些不好的习惯，并且悄悄地制定了自己的学习计划。

“再也不能像过去那样了。”凌辉想。凌辉在初一初二时非常活跃，无论是学校的、班级的还是同学们个体组织的活动，凌辉总是很积极地参加。活动参加得多了，学习的时间就不够起来，凌辉的成绩就不那么稳。进入初三后，凌辉有礼貌地拒绝了一些邀请，他一心一意地埋头苦读起来。“我一定要走在最前面。”他悄悄地对自己说。于是他晚上开夜车，早晨起大早。无论是最后一个离开教室还是最先一个到达教室，他都当仁不让地把这些划到自己的名下。

这天早晨起来的时候凌辉感觉到有点不对劲。头昏昏沉沉的，身子懒得很，而且鼻子堵住了。

“大概是昨天晚上着了点凉。”凌辉想道，同时狠狠地吸了吸鼻子。鼻子堵得太厉害，凌辉觉得鼻梁根都吸得有些疼了。“可是不能为了这么点病不上课啊！”凌辉想道，“已经初三了！”他挣扎着爬了起来，找了点冷水，狠狠地用毛巾擦了擦。水很凉，泼到脸上，顿时觉得清醒了不少，连鼻子也似乎不那么堵得厉害了。他很满意地点了点头，就拉开了宿舍的门。

“就走啊？”有谁迷迷糊糊地似乎听到了开门声。

“嗯。”凌辉含混地回答了一声。天确实还太早。

教室里很黑。凌辉开了门，摸黑走到自己的课桌前，先弯下腰从地上摸到了煤油灯，又在课桌里掏了很久，找到一盒火柴。“嗤”，凌辉划着了火柴，点着灯，教室里一下子亮起来。这是一间简单的平房，门窗都很破旧了，不时灌进风来。地是土的，凹凸不平，桌子也摆放得不是很稳，更谈不上整齐——凌辉没想到这些，他狠狠地吸了吸鼻子，摸出英语书开始读起来。

头依然是昏昏沉沉的，人也有些疲劳、昏黄的灯光下，连课本上的铅字也透着一种奇怪的灰黄色，而且飘飘摇摇的，仿佛一直在晃。凌辉每读上一段就要拼命地摇一摇头，好像这样能使脑袋清醒似的。

教室里一直很空，凌辉的读书声琅琅地传出去，又琅琅地从墙上撞了回来；外面风呼呼地刮着，隔不了多久就会从门口或窗口灌进来。每当这时候凌辉就禁不住精神一振。

然而感冒显然加重了。凌辉拼命地吸着鼻子，又使劲地咳嗽。他的嗓子里仿佛总是有一团毛发在挠着一般，说不出的痒，说不出的难受。他只想咳嗽，每次咳嗽完之后他就冲桌下吐一口痰——他实在是没办法。

这一天的早自习是语文。时间刚刚到，语文老师的脚就迈进了教室。他照例很威严地扫了一眼全班，看谁没到，然后就在小组间踱起步来。凌辉早就换成了语文课本、他在大声地读着文言文。

“环滁皆山也……咳……咳咳……”凌辉的声音显得格外地刺耳。他有些不好意思，自己伸手摸了摸额头，滚烫的。老师踱了过来，定定地看了看他，皱了皱眉头：“感冒了？”

“嗯。”凌辉轻轻地点了点头，把双腿并拢了一些。他怕老师看见桌下那一滩痰，那一滩痰太多了，看着让人恶心，凌辉很不好意思。

“你，”老师顿了顿，“去休息！”

“我不去。”凌辉轻轻地，但是坚定地回答。

老师又看了他一会儿，踱了两下，转身走了开去，走的时候一不小心撞着他的桌子一下。

凌辉暗自有些庆幸，觉得老师没有看见那滩痰。他下意识地分开两腿，却一下子呆住了！

那一滩痰被一只鞋印擦了一下，在干燥的土地上显得淡多了，一点也不那么刺眼了。

凌辉的双眼一下子湿润了，心里涌起了一种暖暖的东西……

“环滁皆山也……咳……”

凌辉禁不住大声地读了起来……

梅 子

“你的头发真长。”

一天下课后，林果终于忍不住对正要转身离去的梅子说道。

“是吗？”梅子转过头来挤了挤眼，“好不好看？”说完梅子就咯咯地笑着跑出去了。

“当然好看。”林果怔怔地想道。林果刚来这所中学时就注意到了这头长发。那天刚来到这所县城中学时，林果像往常到了任何一个陌生的地方一样茫然无措。突然林果感到身边好像刮过一缕风似的，继而就闻到一缕淡淡的、幽幽的清香。

林果一抬头就看见了那一头飘舞的长发。头发真长，都快齐到她的腰际了；头发真黑，像一抹黑色的瀑布似的；头发真柔，轻轻的，飘飘的，仿佛无数绵绵的细丝一样，在空气里若隐若现。长发从头顶分成两缕，一只黑色的、带着细碎白花点的蝴蝶结在她的头顶轻轻颤动。

后来很莫名其妙地她就坐到了林果的前边。再后来，林果就知道了这个女孩叫梅子。

林果是一个来自农村的很骄傲的男孩。林果很内向，很少主动与人说话，他总是把自己的想法写下来，写在一个廉价的笔记本上。林果很穷，很自尊，也很自卑，他一直默默地坐在梅子的后面，好像一直没有存在一般。

林果和梅子的这种僵局的打破是因为一次小小的误会。那一次上课的时候林果一不小心触着了梅子的椅子背——上课的时候大家一般这样互相请求帮忙——梅子果然很快地转过身来。林果措手不及，一脸的惊恐。梅子刚刚想要问出的“什么事”也没来得及出口。“啊！”两人不约而同的“啊”了出来，心里都涌起了一种怪怪的东西。

梅子是一个活泼、美丽的女孩。林果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渐渐地不再那么拘束起来，他和梅子谈的话越来越多了。渐渐地林果知道梅子喜欢唱歌和跳舞，而梅子却一本本地读到了那些记在廉价的日记本上的东西。

坐在后边的时候林果常常出神地看着那头美丽的长发。16岁的他从来没有注意过别人的头发。然而这头长发就流畅地披在梅子的肩上，林果一抬眼就能看到。有几丝长发很温柔地弯在桌上，细腻得好像林果的心思一般，林果的心里痒痒的，莫名其妙地走神。

终于有一天林果忍不住说出了那句话。

梅子就是那样地蹦跳着来了，又蹦跳着去了，黑黑的长发一甩甩的，衬得她的脸格外的晶莹，仿佛从来没有什么忧愁一般。有一天班主任调换座位，突然叫梅子往后挪一下，和林果同桌。林果一下子呆住了，脸突然之间变得通红，一句话也说不出。“喂，你干嘛不过来帮我搬一下桌子？”梅子很随便地冲他嚷道。林果赶紧站了起来，慌里慌张地去搬桌子，结果手忙脚乱地带翻了一把椅子，大家都很奇怪地看着他。

同桌之后的梅子似乎一点没变，仍然是那种没烦没恼的样子。林果有时候呆呆的，自己也不知道在想什么。有时候林果就默默地从书桌里掏出一个本来，静静地写。梅子把头伸过来，瞪大了两眼奇怪地看。“你为什么老写，不投稿？”有一天梅子终于忍不住问道。

“我……写得不好。”林果顿了一顿说道。

“那你什么时候能写好？”梅子撇了撇嘴，“你怎么这么不相信自己的

能力？”

林果又愣住了。两个月后，他偷偷地向远方寄了一封信。

日子不知不觉地总是过得很快。林果和梅子坐在一块，两人没事了就闹着玩。梅子总是很喜欢假装和后边的同学说话，乘机在林果的背上贴一张“我是傻瓜”的纸条。林果呢，就在梅子大衣的帽子里装上许多碎纸，这样每当她抖帽子的时候就抖落一片纸雨。“你的头发真长，为什么不剪？”林果有时候问道。“哼，我这一辈子永远都不会剪它的！”梅子突然很严肃起来。“典型的琼瑶故事！”林果似乎漫不经心地说。

高一结束后文理分科。“你念什么？”梅子睁大了眼问道。

“文科。”林果很随意的样子。梅子不吭声了，头前倾着，黑发如水。“你呢？”林果终于忍不住了。

“我爸说，文科，没出息。”梅子一点也没动。两人都很长一段时间沉默。

“嗯。”林果最后轻轻地应了一声。

林果就这样离开了原来的班集体。文科在另外一幢楼上课，林果常常地站在窗前发呆。他现在一个人坐在一个角落里，常常地掏出一个本就往上写。

有时候林果在校园里会遇见梅子，两人都点点头，一笑，就走开了。

分科后的第一个元旦，林果回到了原来的班集体参加晚会。梅子提着一大袋酒心巧克力挨着桌子发放。

“回来啦？欢迎！”发到林果桌前时梅子大声说道。林果看着她笑了笑，什么也没说。

“回来是客，应该多给一颗！”坐在旁边的同学开着玩笑嚷道。林果依旧笑了笑，什么也没说。梅子却挤了挤眼，笑着走开了。

晚会开始了，林果手里的糖随着时间的过去慢慢变少。当梅子和另外一位同学一块表演韵律操时，林果把最后一颗糖扔进了嘴里。

梅子在跳着。她的长发仍旧那么黑那么长，那只翩翩的蝴蝶结还在她头上飞舞。林果看着她，神情有些迷离，仿佛想起了很多事情。梅子突然焦躁起来，她不断地用一只手去拉衣服的下摆，好像觉得不太合身似的。林果想起了什么似的，他低下了头。

在桌子角上的一个缝隙里，不太注目的地方，孤零零地躺着一颗酒心巧克力糖。

仇 敌

“三（1）班有了你们，简直是不幸！”有一回他这样恶狠狠地对“三霸头”说。

“有了你未必就是什么大幸！”“三霸头”毫不示弱，几乎是异口同声地反驳过来。

他没有办法。吵是绝对吵不过的，骂又不能骂，当然更不能打。末了，他只有咬着牙恨恨地走开。

“三霸头”是三个女孩，三个漂漂亮亮的女孩。可惜的是，她们的泼辣也像她们的漂亮一样出色，个个伶牙俐齿的，谁也拿她们没办法。本来农村的女孩不像城里的那么娇柔，这未必不是好事，然而这三个太离谱了一点，什么事都争强好胜，打打闹闹的，一来二去就闹了个满城风雨。谁都知道初三（1）班有“三霸头”，谁也奈何不了。

他是班上的小头儿，老师的得意门生，自然要担当起“振兴大业”的责任。然而这“大业”也太沉重了一些，他老是有点力不从心，而且如果不幸把“三霸头”也卷进去了，他就只有全线崩溃的份。不幸的是，“三霸头”似乎永远也没有脱离是非的一天，无论什么事件，最终的结果必然是他与“三霸头”的直接对撞。而每一次，又必然是以他的一败涂地结束。

他与“三霸头”之间的“仇恨”几乎达到了不共戴天的程度。双方一见面，都把牙齿咬得格格地发响。

然而他们也有结成统一战线的时候，比如说开晚会。这是一个乡镇初级中学，没那么正规的课程安排，老师们也不太顾及校长的要求，晚上上了一个多小时的课，老师觉得同学们精神不太集中，就提议大家唱几支歌提提神。把课桌往两边一拉，中间空出一大块空地，一个晚会就开始了。这时候他和“三霸头”就活跃起来。“三霸头”个个都长得漂亮，嗓子又好，跳舞也挺不错，自然是理所当然的台柱。而他呢，特别擅长表演相声和小品，也格外得到同学们的瞩目。每一台这样的晚会都会被他们（她）们弄得高潮迭起，十分精彩。而这时候他和“三霸头”都面带微笑，配合得相当默契，一点也看不出往日的“仇恨”。

那一个10月的夜晚，是一个同学的生日。那天正是周末，大家决定为那位同学开一个生日晚会。生日晚会很快就开起来了，而且气氛相当热烈，引得不少外班的同学都过来观看。一会儿功夫，窗外就满是黑鸦鸦的一大片了。

那时候他已经和一个同学合作表演了好几个相声和小品了，虽然都是临时发挥的，但因为两人配合得多了，倒也成功得很，引起了一阵阵热烈的掌声。人在得意之中总是难免会做一些糊涂事的，他那时也不知是什么鬼迷住了心窍，竟想到要去关了那两扇窗户！

窗外的人对于这一行为显然感到不满。他听到了一些轻微的抱怨声，然而他没有想得更多，而是走过去关另一个窗子。就在这时候他发现窗子外边有一双冷冷的眼紧紧地锁住了他，他怎么也摆脱不了。他心里有些发毛，但仍然下意识地去关那扇窗子。

“你叫什么？”那人突然冷冷地开口道。

他一愣，并没有吭声，附近的人也不吭声了，一时间气氛奇怪得很。

“你等着”。那人看着人群慢慢地围过来，很冷地扔下一句话，转身走了。跟着离去的几个人都意味深长地盯了他一眼。

他真正呆住了。他明白自己无意中和社会上的流氓结下了梁子。他们能善罢干休吗？他心里一阵阵发冷。

“今后提防点，这小子刚从牢里出来，毒得很。”一位同学在走过他身边时似乎无意地对他说。他点了点头，只是感到嘴里一阵阵发苦。

接下来的一些日子都过得有些提心吊胆，他不知道他们到底哪天会来。然而，知道了又能怎样呢？难道他一个人能和街头的小流氓对垒吗？想到这里他又有些茫然。

快到元旦了，学校要开大型晚会，每班都得拿节目出来。这时候他又活跃起来，完全忘了上回的事，一门心思地投入了排练。“三霸头”也不那么闹了，而是在赶着排练一个舞蹈，预备在晚会上一鸣惊人。这时候他们又结成了统一战线，互相给对方提出建议，气氛融洽得很。

一天下午，外边下着小雪，天气十分冷。碰巧的是，这又是一个周末，所以大家都有些懒散，闲闲地坐在教室里看“三霸头”排练舞蹈。“辽阔的草原美丽的山岗有个少年手拿皮鞭……”歌声欢快而又热烈地响起来，“三霸头”手上的丝巾也飘起来，使人觉得真的好像来到了草原上。

正当大家都有些入神的时候，外面突然有了一些骚动。他突然心里一动，转身一看，前后两扇门都给人堵死了，连窗台也站满了人。他陡然间全明白了，心里禁不住有些发慌，腿也有些软。他仍然站了起来，缓缓地走到了前门。他的身后立刻站满了跟过来的同学。

“我在这里。”他尽量平静地说：“你看怎么办吧！这件事跟别人没关系。”

那人仍然冷冷地盯住他，一声不发。他隐隐地感到那目光里有一丝嘲笑的意味，他自己也有些羞惭，然而这时候他不能表现出来，所以他也直愣愣的盯着对方看。

“妈的，还这么狂！”对方倒有一个忍不住了，劈胸抓向他的衣领。他下意识地一闪，并顺手牵了一下，顿时一片乱哄哄的声音响起来：

“揍他！”

“拖出来！”

……

好几根木头棒子同时举了起来。他真的慌了，一时间大脑里顿时一片空白，似乎什么都不存在了。

就在这紧要关头，后面突然骚动起来。眨眼之间，一群花花绿绿的女孩子就冲到前面去了，把他紧紧地隔在了后边，为首的正是“三霸头”！

“你们想要怎么样！”“欺负中学生，要不要脸？”“有本事，你们打过来好了！”

这一大群女生叽叽喳喳的，把两边的人都惊呆了！特别是“三霸头”，伶牙俐齿的一刻不停，横眉竖眼的直逼过去，对方只得连连后退。

“这算怎么回事呢？”他的心怦怦直跳，“怎么会这样？三霸头……唉！”

“你小子很好。”那人突然开口了，“这次就这么算完。今后别他妈再忘了自己是什么！你不会永远这么走运的！”他把头一摆，那群人立刻就跟着他走了。

一会儿功夫，教室门前又冷冷清清的，好像什么事也没发生过一般。然而他却呆呆地站着，自己也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自己难道就真的真的有资格对“三霸头”说那样的话吗？他不禁怀疑起来。

星期天来客

中考一天天临近了，我的学习任务也越来越繁重起来。

星期天的早晨，我早早地起了床，吃过早饭，就拿了一大堆书和本摊在了桌上。“今天这桌子归我了！”我向爸妈宣布。

“作业很多？”妈没理会我故作严肃的神情，很关切地问道。

“嗯。”我点点头：“老师们比我们都着急。”

“挺过这段日子，会好一些的。”爸爸安慰道，他把报纸和茶杯都挪到了茶几上。

妈于是不出声了，她拿出一些毛线，坐在沙发上织起毛衣来；我呢，早就埋头到题海里去了。屋里一下子静得很，只听见钟在墙上走动的“嚓嚓”声，还有爸爸偶尔的喝茶声。

“叮咚！”不知什么时候门铃突然响了，我吃了一惊抬起头，只见爸妈也正疑惑地交换了一下眼神。

这个时候会是谁呢？我疑惑地想，亲戚朋友们该不会来吧？要是一来，我这一天可就泡汤了！正胡思乱想呢，妈已经站起来去开门了。

但愿不是亲戚或者朋友！我暗暗祈祷，同时竖尖了耳朵往外听。“咔嚓”一声之后，一阵很快的然而又不太高的说话声传了过来：

“我是……公司的推销员……您看这……您是否需要？……”

“不要！”妈很果断地说道，同时很响地关上了房门。

我暗暗地松了口气：老天保佑！

“推销什么呢？”爸看着走进来的妈很感兴趣地问。

“袜子！”妈没好气地说，“这年头，什么怪事都有，连袜子也上门推销了！你没见那人，比咱晶晶也大不了多少，大概是个学生。连学生也干起这个来了，这算怎么回事！”

“勤工俭学么，又有什么不好。”爸漫不经心地说，“早晨出来锻炼锻炼，也有好处。”“再怎么也得好好学习啊！”妈朝我瞪了一眼，我赶紧低下头，看着作业本。爸笑了笑又看起报来，屋里顿时又安静了。

也不知过了多久，我觉得有些累了，便站了起来，想到阳台边去松弛一下神经。我们家有个大阳台，能够一直看到街上的风景，别提多美了。但是今天不行。因为是双休日，妈早就把家里该洗的、该晒的全部集中在了阳台上，放得到处都是。阳台上晾不下，她还把玻璃窗打开了，在外面用一根长绳挂了不少，看上去，跟开了个旧衣店似的。我叹了口气，拨开一件衣服，一阵凉爽的风迎面扑了过来，风不是很猛，但很清新，带着股淡淡的花香——毕竟是暮春了啊！

突然，我一下子呆住了。我的那床漂亮的小床单呢？我明明记得妈今天早晨等我一起床就洗了晒上了的啊，怎么不见了呢？

“妈，你把我的床单晾上了吗？”我忐忑地问道。

“晾上了，不就在外边那根绳上吗？”妈头也没抬地回答道。

我的心一下子沉了下去。“它不在绳上。”我轻轻地说道。

“是吗？”爸笑着走了过来，“看看楼下有没有？”

我朝楼下看了一眼，空空荡荡的，什么也没有。爸的脸色有些变了：“不可能吧，要是风刮下去了，邻居们拾着，早送上来了。”

“一定是他！”妈突然叫起来，“一定是那个推销员拾到了！他白白地

得了这意外之财，自然不会送上来了！一定是他，他有时间！”

“另胡乱猜人好不好？”爸有些生气了，“床单，他犯得着吗？”

“床单怎么啦？”妈涨红了脸，“他连袜子都推销呢！”

我和爸都有些吃惊她看了看妈，妈的脸更红了。大家一时间什么也没说。

“叮咚！”门铃突然又响了。我们都互相看了看，爸妈没动，我只好走过去打开门。门外站着一个人比我大不了多少的男青年，个子不高，满脸的孩子气。我有些疑惑，正要问什么，他却先开口了：“对不起，请问你们家丢东西了吗？”我心里一动，连忙说：“是丢了……”“丢了什么？”他的眼一亮，急切地打断了我的话。“一床床单。”哦似乎预见到了什么。

“你看是不是这个？”他突然把手从后面亮了出来。我的花床单！我差点叫出声来。

“你！是你！”妈突然惊叫起来。我回头一看，她不知什么时候已跟了出来。

那个年青人笑着点了点头。“我下楼的时候看见这个床单落在草地上。我不知是谁家的，又怕人冒领，只好一家家问……好了，现在找着失主了，我也放心了。”他又冲我们点了点头，转身下楼去了。

我却一下子呆住了，“一家家问”！要知道，我们家住在七楼啊！他是怎样一家家问过来的呢？我禁不住出起神来。

“他，是谁？”爸不知什么时候也过来了。“那个推销的。”妈的声音细得像蚊子叫。

蝉·女孩儿

—

春浓的时节，空气也一日比一日醉了起来，清凉的春风中酝酿着浓浓的花香，令人禁不住要陶醉。下过几场春雨，婀娜的杨柳立刻就长大了，她们那长长的辫子在空气里羞涩地摆来摆去，有着一种说不清的娇柔。蔷薇开得正欢，灿烂的一大片，满篱笆都是；竹笋们是最性急的，一夜功夫就窜到了半天云里，俯视着脚下嘻嘻地发笑。这一大片竹林和杨柳轻轻地围住了一塘绿水。塘边，是一幢青砖绿瓦的房子。

女孩儿就住在这所房子里。然而她很少出来，除了早晨上学和晚上回家之外。

女孩儿是一个普普通通的中学生。女孩儿有一个普普通通的愿望，那就是考上大学。女孩儿的愿望是妈妈给她的，妈妈告诉她考上大学就一切都好了。妈妈告诉她要考上大学，一定要好好学习，一定不要去做与学习无关的事情。女孩儿于是就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往返于学校和家之间，默默地埋头学习，根本就不管到底是春天来了还是秋天去了。

女孩儿的生活就这样平静地过着，丝毫没有因春天的到来而有所改变。

二

又下过了几场春雨，杨柳的颜色渐渐变得深沉起来，竹笋也脱去了层层包裹，露出刚毅的神色。在竹林边的土地上，每当下过一场春雨后，地上就会出现一些只有指头大小的小洞，这是蝉们将要破土而出了。过不了多少时候，一只只笨头笨脑的幼蝉就从洞里试探着钻了出来，急急忙忙地向附近的树木或竹子上爬。几天以后，它们就在树上或竹上蜕去了壳，在夏天里飞翔它们一生一世的美丽。

有一天傍晚的时候，女孩儿突然从屋里出来了。女孩儿已经慢慢地长大了，她的身材修长起来，然而神色却忧郁得很。她那苍白的脸上毫无生气，只有一双眼，还透着天真而热烈的神气。从屋里出来后，她惊慌地四顾了一下，便在竹林边蹲了下来。

空气湿润得很。女孩儿深深地吸了口气，脸上透露出一丝红晕。“有多久没这样出来过了？”她自言自语地道，小时候的情景仿佛就出现在眼前了。

小时候的她是多么活泼啊！那时候还没有上学，她每天都在竹林里跑啊、跳啊，一天到晚都是无忧无虑的。那时候她采竹笋，摘蔷薇，折下杨柳的柔软的枝条做成美丽的花环戴在头上，她还把那些才只有针眼大的小洞挑开，从里面掏出一只只傻乎乎的知了……

“那一段日子是从什么时候消失了呢？”女孩儿呆呆地想着。不知道。是的，不知道。好像是上学了，要好好学习了，慢慢地就告别了竹林，告别了蔷薇，告别了知了……

“然而，我又多么渴望永远拥有这一切啊！”女孩儿想，“妈妈为什么不为我想想呢？为什么她老是反对我出来呢？难道考大学就真的那么重要吗？难道，这竹林，这蔷薇，这知了，不更应该属于我吗？”

想到知了的时候女孩突然心里一动。她朝四周看了一下，立刻就发现了一个针眼大的小洞。女孩儿轻轻移了过去，用小指头轻轻地拨拉了一下，洞口立刻变大了。女孩儿笑起来——她从小就具有识别这种小洞的非凡本领。

女孩儿再拨拉几下，洞口更大了，她把小指头伸了进去，立刻就感到一双毛乎乎的小爪紧紧抓住了她的指头，不疼，痒痒的。女孩儿咯咯地笑起来，她把手指拉出来，一只呆头呆脑的知了也立刻出来了，浑身都是泥土的颜色，泥乎乎的，一点也不好看。女孩儿却很亲切地把它放在手心上，让它爬了起来，知了的小爪挠得手心痒痒的，女孩儿不时咯咯地笑出声来——她很久没有这样高兴过了。

“小梅，你在干嘛呢？叫你别玩的，还考大学不？”妈妈的声音不知从什么地方钻了过来，似乎很生气。女孩儿的脸色立刻变了，她把知了抓在手里，飞快地溜进屋里去了。

三

知了在桌上缓慢而又笨拙地爬着，女孩儿看得两眼呆呆的。

桌上满满的都是书。各种各样的参考资料、题海、练习册……多得数也数不清。这些书，女孩儿有的已经仔仔细细地做完了，有的还在耐心而细致地做着，有的呢，却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开始。

“做完这些东西，你就一定能够考上大学了。”妈妈有一回显得很有信心地说。女孩儿当时很疑惑，她十分想问一句：“不做完这些东西我就一定考不上大学了吗？”然而她终于没有说出来，她知道那样的话妈妈会很伤心的。

知了无忧无虑地在这些题山题海中爬行着，一会儿崇山峻岭，一会儿悬崖峭壁，似乎一点也不在乎前面是什么。女孩儿看着知了的样子，又看了看紧闭的窗帘，不知为什么就想哭。

春天马上就要过去了，知了应该开始飞翔它那短暂而又美丽的一生了。

然而小屋与外面的世界是隔绝的，屋内根本没有时光和季节的变化。

知了仍然在那些“崇山峻岭”之间笨拙地爬行着，一副浑然无知的样子。

四

知了终于开始蜕壳了。

女孩看着知了一点点地变得焦躁不安起来。它不停地寻找着一个比较隐蔽的地方，终于在一堆练习册后面停下来。背上的壳慢慢地裂开了，第一天，是一条不太显眼的缝；第二天已经完全张开了；到了第三天，知了的背就慢慢地从张开的地方鼓了出来，略微地显出一些黑色。以后，知了的动作就快得多了。不久，它那嫩绿的、透明的双翅就清晰可见了，只是还软粘粘的，一点力气也没有。知了显得挺费劲似的，不时地停下来。

女孩儿一连几天都呆呆地看着这只蜕壳的知了，满腹心事的样子，连作业也忘了做了。终于，知了奋力一挣，全身都从壳里钻出来了。那一只壳，孤零零地躺在了另一边。

蜕壳后的知了一直都在努力地练习着飞行。它奋力地张开自己稚嫩的翅膀，不停地扑腾着，然而一次次地从空中重重地跌了下来。

女孩儿的眼泪流了下来。没有经历过阳光和风的洗礼，知了的翅膀又怎么会硬，它又怎么能飞上高空呢？

“妈妈呀，我老是关在小屋里，又怎么能够长大，去经历世间的风雨

呢？”女孩儿从心里轻轻地呼唤着。

小屋里阴凉得很。知了一直在不倦地试飞着，然而它仍然一次次从空中跌落了下来。它的翅膀太软弱了。“我不该把你带进小屋的。”女孩儿暗暗地想。

日子在屋外悄然地过着，夏天越来越近了。知了仍然那样艰难地试飞着。

有一天，妈妈不在家的时候，女孩儿终于偷偷地跑了出来。她的手上，正托着那只知了。

“你会飞起来的。”女孩儿把知了放在了篱笆上。“但愿你能度过一个美丽的夏天！”

知了在篱笆上趴了一会儿，突然“啪”的一声就飞走了，一眨眼间就无影无踪。

军营纪事

今年初中毕业后，等了一个多月，总算把通知书给等来了。8月份，新学校组织我们这批新生进行了军训。在短短的两个礼拜的训练中，我们该经历了多少新奇有趣的事，该增长了多少关于人生的见识，又该与教官们结下了多么深厚的感情啊。这一切，能够用语言尽情述说吗？这一切，能够用笔墨完全写尽吗？我不知道。我只希望，这一篇短文能够稍微地表达出我对教官们的敬佩之情，我只希望，这一些稚嫩的话，能够勾起我们那些温馨的记忆。但愿，我们能再一次重温那昔日的情景！下面就请听我讲几个小故事吧！

一、饭前的歌声

到达部队后，一切都感到格外的新鲜和好奇。可不是么，大热的天，那些军人们全都穿着厚实的迷彩服，光着头在太阳底下劳动呢！汗水沿着他们的额角流下来，一条条的，像小溪似的，他们也顾不得去擦一擦。我们到来的时候，除了接应的教官外，几乎没有一个正在劳动的军人走过来，甚至连头也没朝这边转！多么严肃而又奇怪的军人啊！我禁不住想道。

然而更奇怪的还在后面呢！我们稍作休整后，马上就开饭了。一声哨响，我们赶忙冲了出去，只见教官早就挺直地站在门前。“列队，不许说话！”教官威严地下命令了。嘻嘻哈哈的我们马上闭嘴了，队列里显得十分严肃。食堂就在连部二三十米开外的地方，教官却要求我们齐步走过去！正当我们惊奇得直瞪眼珠子呢，教官站在食堂前的台阶上了：“原地踏步走！立正！稍息！立正！向右看齐！”一连串的命令下达之后，队伍停了下来。教官扫视了我们一眼，稚气的脸上一脸严肃：“饭前唱歌，《团结就是力量》。预备——起！团结就是力量……”我们都惊呆了：吃饭还唱歌？这是怎么回事啊！以前我们可从未听说过呢！正当我们发愣的时候，旁边一支军人队伍却嘹亮地唱了起来：“团结就是力量……”那歌声，威武而雄壮，别提多振奋人心了！

“唱歌，是为了练嗓，喊嗓，鼓舞士气。大家刚来，不太适应，但以后，一定要做到！”教官威严地说。

乖乖，这要是一下子唱上4年，连吃饭都鼓足了劲，那人还不变得信心百倍，无坚不摧？

二、挺直

队列训练中最难的恐怕就数站军姿了。“三挺两收一条线”，那可真不是闹着玩的。刚开始的时候，我们这些嘻嘻哈哈惯了的学生不是腰挺得不直就是腹收得不够，再不，双臂夹不紧。教官费了好大力气——纠正我们的错误动作，终于让我们明白了动作的要求和要领。然而，明白了是一回事，要做到，可又是另一回事了！

“立正！现在开始站军姿，时间20分钟！”教官又下命令了。这可真够残酷的：刚刚下午两点钟，太阳正毒着呢，这么笔挺地站着真不好受。我只觉得汗渐渐从两边头发里流了下来，顺着脸往下淌，痒痒的，十分难受，只想伸了手过去擦，却又不肯动，只好忍着。时间慢慢地过去了，我只觉得脖

子、腰、两腿都挺得十分酸痛，简直没法受；两条胳膊由于夹得太紧，一阵阵发麻……慢慢地汗水流入了我的眼，眼前的一切似乎都模糊起来，我受不了啦！不知不觉间，我的双臂渐渐放松了，两腿也绷得不那么紧了……

突然有人在我膝盖弯里接了一下，我禁不住双膝一软，差一点摔倒，旁边顿时传来一阵压抑的笑声。

“挺直！可不能放纵自己啊！”教官忽然之间似乎变得语重心长起来。

“是！”我惭愧的答道，重新立正好，把腰挺得更直了。

三、爬过去！

一片几乎是惨不忍睹的场地。

从来没见过这样奇怪的场地：先是光秃秃的一段硬土地，上面布满了大大小小的、棱角分明的小石头，有的也有拳头大；往前一点，是厚厚的一层细土，黄黄的尘土松松软软的，跟干燥的面粉一般；再往前一点，是一个泥泞不堪的脏水洼。

进行单兵训练的第一天，我们被带到了这一个场地上。我们眼瞅着这地直发愣：我们就在这个场地上练匍匐前进？

“就从这儿匍匐爬过去。先低姿，再高姿。”教官似乎看出了我们的心思，“这地是特让人难受，可话又说回来，作为军人，不能吃苦又算什么？”

“可我们……”一个同学怯生生地开口道。“一样！”教官挥一挥手，打断了他的话，“你们就不能吃苦？在军队里，只有勇往直前的军人，绝没有怕苦怕累怕脏的懦夫！现在，由我先做一遍示范。”

教官猛地向前一步，“啪”地伏了下去，就在满是石头的硬地上匍匐前进起来。转眼之间，他就钻进了那片黄土里，黄土立刻飞舞起来，整个地笼罩住了他，然而教官根本就没停下，他又迅速地进入水洼里，“嗖嗖”几下就蹿过去，收步，起立，立正，动作一气呵成。再看教官，脸上黄一块黑一块，全是溅起的泥和水，而他那身绿军装，早就变成了不知什么颜色的了！

“各位同学，现在该你们了。”教官微笑着说。

还说什么呢？是男子汉的，咱们爬过去！甭管前面是刀山还是火海！

四、再见了，老班长

日子总是过得很快的。不知不觉间，队列训练完了，单兵也训练完了，最后，连激动人心的拉练和打靶都结束了。这时大伙才恍然惊觉：两个礼拜的训练已经接近尾声了！

多么短暂而又丰富的日子啊！回想起来，军队里的种种新奇古怪的事再不那么神秘了，相反，大家都自然而然地适应起来。吃饭的时候排着整齐的队伍唱歌，紧急集合时闭着眼手忙脚乱地打背包，站军姿时一动不动地挺上半个小时……这些日子想起来多么亲切啊。难道，我们又将告别了吗？

然而我们确实是该告别了。送别的晚会开过了，拉行李的汽车开到了楼下，同学们已经拿着笔记本请教官们留言了！是的，我们该告别了！

终于要踏上返家的路了。教官们吹响了哨子，我们迅速地站好了队——这是军训阶段最后一次集合了！教官缓缓地看了一眼全班，“啪”地来了个立正，接着举手行军礼：“祝同学们，一路顺风！”“啪”的一声，所有的

同学都同时举起了手，还以一个标准的军礼……

队伍前进了。教官们忽然活跃起来，再也不像训练时那么严肃了，他们都抢着要帮同学们拎行李——这儿离火车站还有一段距离呢！同学们和教官们融合在了一起，我们都亲切地交谈着，抢着和班长握手道别。不知是谁起头，队伍里响起了嘹亮的歌声，先是《团结就是力量》，接着是解放军军歌，到最后，是《我们的老班长》！大家的声音都有些哽咽了，然而谁也不愿停下。

到了火车站的时候，大家自动站成了一排，齐声唱起《我的老班长》来。铁路长长地伸了出去，歌声远远地飘了开去，大家都流下了眼泪，翻来覆去地只是唱：“我的老班长……”教官们排成一排，同时行了个军礼，再也忍不住，转身都抹开了眼泪……

军训结束已经很久了，只是，“我的老班长，你现在过得怎么样？……”真的，很想念你们！

分科以后

“大哥，你饶了我们好不好？”许平一脸的丧气，近乎哀求地说。看看另外的两个，早就东倒西歪的，连眼都睁不开了。

我的心一软：也太难为他们了……然而，转念一想，我又烦了起来：“饶什么饶？就这么一次了都不陪到底？出牌！”我狠狠地摔了一张牌。是张红桃七，它伤心地翻了个身。

许平幽幽地叹了口气，理了一下牌，无精打彩地抽了一张出来。那两个一看这架式，也愁眉苦脸地直了直腰。

他们当然不愿意陪我玩这种“双百分”了。这么晚了，何况又是令人厌烦的“双百分”！其实我自己都不愿意！可又有什么办法呢？我烦啊！

上午的一幕又浮在了眼前。

“高二了，为了便于同学们的学习，照例要分科……希望同学们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不要考虑世俗的看法……”年级主任的声音通过各种各样的细碎的讨论声顽强地钻了过来，一点一点地敲击着我们的神经。周围的同学都三三两两地围成一圈，低声地讨论着。许平不知在什么地方，我踮了踮脚，看见年级主任正站在前边继续讲呢。阳光照在他那光光的头皮上，比一个大灯泡还亮。

有人在后边拉我的袖子。回头一看，许平正满头大汗的喘着粗气呢！

“到哪儿去了？”我没好气地问道。

“我老爸刚来了，怕我拿不定主意，他一个劲要我报理科。”许平抹了抹脸上的汗，漫不经心地说：“其实什么不一样，反正我均衡发展。”

“你，答应了？”我的心猛地一沉。

“当然。这有什么大不了的。”白血病”仍然那么漫不经心地说，“对了，你呢？”

“文科。”我忽然烦起来，冷冷地说了一声，就转过身。

心里突然之间无比的苦涩。我早就知道我必然会选文科，只是我总是不愿接受这样冷落的现实。如果重理轻文的思想真的不那么严重了，学校也就不至于还要为了分科开一个动员大会。我早就知道我所走的路上不会有许多的同伴，只是我潜意识里仍然希望能够多些、多些、再多些！

然而连最要好的朋友许平都选择了理科！

动员大会之后，学校放假一天，让同学们回家同父母商量。我没什么好商量的，爸妈都不明白，全凭我自己做主。心里又烦，就不想回家了。许平用不着商量了，就留下来陪我，于是我们就找了两个人来玩扑克。

一玩就玩到现在！

“愣什么愣？该你啦！”许平一碰我，我猛地惊醒了，抬眼一看，那两位正不解地盯着我。

“其实你何苦……”许平小心翼翼地看了看我，想要说什么。

“闭嘴！”我猛地一嗓子，连自己都吓了一跳。许平看了看我，叹了口气不吭声了。

大家又默默地打牌，谁也不吭声，只听见牌摔在桌上的声音。

我这是怎么啦？我不喜欢文科吗？可我分明喜欢与方块字打交道啊！我不是从小就向往能够永远与文字在一起吗？难道文科不正是达到这个目标的必由之路吗？我究竟是怎么啦？

“其实赢牌很简单，无非是自己碰运气先摸上一手牌，然后，好好的组织一下，别老是注意别人的看法，别老是乱了自己的阵脚，细心点，就一切都OK啦！”许平突然没头没脑地说，那两个都呆呆地看着他，一脸的茫然。

我明白许平的意思，是的，走自己的路，干吗要在乎别人在干什么？可是，为什么心里就这么空得慌？这么难以接受？我有些麻木了。

“杀！”许平突然又喝了一声，没等我们回过神来，他已经把手上的牌全亮了出来。“我算过了，这一色的牌你们都没了，而且”，他顿了顿，“你们谁也没足够的‘主’来杀了！”

我们一时间都目瞪口呆。这一局牌打了几个回合了，我们谁也没有计算过牌，更没想到许平会突然来这么一手，我们还一分也没得呢！

“干什么你就专心致志地干，我早就说过了。”许平心定气闲地说，“老是这么犹犹豫豫，东想西想的有什么用？只能坏事！”

“只能坏事！”我猛然一惊，我怎么没想到这？我不是早就做过决定了吗？我还在烦什么？这么烦又有有什么用？我禁不住冒出了一身冷汗。

“还玩吗？”许平意味深长的看着我。

“不玩了！”我猛地把牌一摔。那两位同学突然一下子就跳了出来，飞快地冲出门去了，跑得比兔子还快！

“还要我陪你聊聊天吗？”许平笑着说。

“不用了，谢谢你！”我也笑了，“不过，有机会再来陪我玩玩牌！”

“我的妈呀！”许平大叫一声，同时飞快地冲出去了！

雨季朦胧

春雨又飘飘地扯下页页郁悒，理不完，飘不断。透过雨痕濛濛的薄雾，我凝视许多往昔，用记忆撑一把孤寂的伞，独步雨中，望着天空一片湿漉漉的灰蓝，读着这读也读不懂的雨季。

记得，那一天，是一个雨后初晴的日子。

“蕙，太阳出来了！太阳出来了！”琳如风般卷进了教室，冲着我没头没脑地嚷。“真稀奇，竟然出太阳了！”我没好气地回敬了一句。“唉，你这个书虫，真不解风情！下了这么多天的雨，这会儿好不容易雨住天晴，还闷在教室里呢！走，跟我一块儿去操场舒展舒展筋骨。”琳不由分说地拉起我就往外跑。琳和我可谓是名副其实的死党，她要上刀山下火海绝不会舍得弃我于不顾的，用她的话来说就是怎么也得找一个黄泉路上作伴的。要是她想干某件事，除非她没想到我，否则是非搭上我不可的，即使我有通天的本事也逃不出她的手掌心。

那天操场上的人出奇地多，可能真是被那绵绵细雨压抑得太久了，大家都想出来透透气，晒晒太阳。琳拖着我来一个人比较少的双杠下。“蕙，先来个热身运动吧！”琳一边说一边已撑上了双杠。出都出来了，不运动白不运动。我双手一撑，猛地一蹬地……也许是久不运动，也许是还没从书本中走出来，“啪”，我双手一软，臀部结结实实地砸在水泥地上。“啊！蕙，你没事吧？”伴随着琳的惊叫声的是那一阵阵刺耳的笑声。在众目睽睽之下，我的眼中蒙上了一层由于疼痛和尴尬引起的泪水。在琳还没来得及下杠扶我时，一只坚实的大手已出现在我朦胧的视野里。“怎么，地上很舒服吗？”那声音里充满了磁性。我好想抬起头来看看拥有这美妙声音的他，可我怕那不争气的泪水会乘机溜出来，只好低着头任凭那只坚实的大手把我扶了起来。“喂，是地上有金子，还是你有什么东西掉地上了？怎么老低着头呢？”“扑哧”一声我乐了，我忘乎所以地抬起了头，但同时，蓄积已久的泪也夺眶而出。那一刻我肯定臭透了。但，当我看到那一张棱角分明的脸时，我的思绪停止了……“我叫方刚，高三（2）班的。你呢？”那好听的声音又飘进了我的耳朵里。“噢，她叫蕙，初三（4）班的，我叫琳，我是她的同班同学兼好朋友。”还没等我回过神来，琳已经自报家门了。就这样，我和他认识了，而且成了很好的朋友。

“感谢我吧？要不是我拽你去操场，要不是我动作迟缓给方刚提供了一个扶你的机会，你怎么会遇到这么帅、这么体贴人的大师哥呢？”每当看到方刚时，琳总会这么对我说。是啊，要不是琳，要不是那个双杠失落事件，我和方刚也许只能是两条永不相交的平行线。但，世事就那么奇妙，一个偶然的事件把我们联系了起来，而且因为彼此有着相同的兴趣爱好，又因为毕业班的学生能更好地互相体谅彼此的心境，我们成了无话不谈的好朋友。我和他在一起的时间超过了我和琳在一起的时间，于是琳开始埋怨我“重色轻友”了。

他，很幽默，很随和，也很有才气。和他在一起，你不必担心会出现冷场，或不开心，或很乏味，或害怕自己失态；和他在一起，你只需保持一个真我。所以，我还是愿意和他在一起。但，不知从何时起，我发现我再也不能以一颗平静的心面对他了：见不到他时，我会变得烦躁不安；见到他时，我又会变得忐忑不安。可我不愿让他有所察觉，因为我怕朦胧的雨季来得太

早，会让已有的色彩朦胧地拥有却又朦胧地失去。可是我愈想掩饰，愈是暴露得彻底。原本我们可以侃侃而谈，却因为我的心不在焉而出现了数次短暂的僵局；原本我们心照不宣，却因为我那湿湿的心情而不敢揣度他的心意。我们突然变得尴尬起来。我想走出雨季，却又不忍放弃心中那还没有开花的秘密。熟悉的一切变得不那么自然起来。

日子就这么别别扭扭地一天天过去了。

那天，又是一个雨后初晴的日子，方刚又拿双杠失落事件来臭我：“还记得吗？那天你从双杠上掉下来，当时你那笑里带哭的模样简直可爱极了。不过一直以来，我都很庆幸，这事让我给遇上了，否则，我恐怕很难有机会认识你。认识你很高兴，你呢？”“认识你我也很高兴。”“那好，愿我们永远都是好朋友！”他说着又伸出了那只坚实的大手。看着那只手，我突然有股失落感，“怎么，不愿意？”“噢——不，愿意。”我迟疑地伸出手去，握上那只坚实的大手。就在那一瞬间，我突然感受到一股强悍的力量正在驱散我心中的阴影，烘干我那湿湿的心曲，“我非常愿意永远做你的好朋友！”我高兴地加了一句。

从此，我们又一如往昔般默契、和谐了，熟悉的一切，又变得那么自然了。

青春的雨季，说来就来，说走就走，总是那么地捉摸不定。但那如绢的雨丝弹拨的无尽的清纯会随着雨幕升华，滋润不太成熟的年轮。

八 旗

八旗是那种在县城里随便一砖头都能砸到一大堆的男孩。他长得不算高，也不太强壮，然而却有一种生就的光棍气。他老是披着一件紫色的夹克，黑色的仔裤绷得两腿直挺挺的，一头洗得发亮的黑发，如果甩头时力量拿捏得恰到好处，便很有些像当年的郭富城。可惜的是这几年来郭富城却渐渐地有些销声匿迹了，因此八旗有时候就会感到自己的生不逢时。

我是在进入文科班后才认识八旗的，而且，碰巧两人同桌。无论世界发生了怎样的变化，这个小城总有些东西不会改变，比如说重理轻文的思想。这个小城的人们以近乎顽固的态度坚持以为读文科是没出息的，奇怪的是几乎所有的老师也这样认为。这一思想产生的直接结果是导致文科班的生源严重缺乏并且质量不高。几乎每一年高一结束后都会有一些老师偷偷地做那些他们认为无药可救的学生的的工作，让他们去文科班。这时候他们一改往日恨铁不成钢的神情，而是春风满面地几乎要与学生称兄道弟。于是很多人便头脑一热就搬到文科班去了，而且有一种两肋插刀的悲壮。

八旗显然就是这样过来的。那时他还叫八旗，他有自己的大号，并且很响亮，因为他老爸在县城里也还算有头有脸。八旗来文科班几天后，那种悲壮的感觉很快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一本正经地趴在桌上睡觉。八旗睡觉极有水平，往往预备铃的响声就是他精神萎靡的前兆，等到老师一进门，他的双眼就已迷糊，教师“坐下”的口号往往是他趴下的命令，而他那起伏有致的鼾声则成为老师抑扬顿挫的讲课声的绝佳伴奏。一来二去，老师拿他没办法，也就索性不管他了。只有历史老师，据说曾是他老爸的战友，有时候还显得悲痛无比。有一回讲到清朝的灭亡时，历史老师颤抖着，用食指指着酣睡的八旗说：“看啊，这就是活脱的八旗子弟！”八旗兀自酣眠不醒，他这一外号却很快地飞遍了校园的每一个角落。

八旗却很坦然，仿佛没事一般。他老爸风闻了这件事，却不免恼火，狠狠地体罚了他一顿，警告他要是再在课上睡觉就打断他的腿。八旗知道他爸说得做得得到，到底在历史课上不敢睡觉了。百无聊赖，就买来零食偷偷地在课上吃。他这一吃不打紧，把我可坑苦了。他老人家把那些零食袋子扔得满地都是，半天就给我们脚下铺了一层厚厚的花地毯。后来班长找着我：“八旗吃零食也就罢了，你干吗也跟着吃？你得自重啊！”我急得直跳脚：“我吃什么吃？都是八旗一人干的！”“别胡扯了！”班长不以为然地说：“他一个人能吃那么多吗？你吃了就吃了，又不把你怎么样，赖人家干什么！”瞧瞧，这话说得！

八旗的老爸措施还是挺严的，每月限定多少零花钱，一分也不多给。八旗往往是前三天就花完了一个月的，剩下的日子苦撑着。幸好他只在外面吃一顿早饭，而睡觉又不会消耗太多的能量，因此他还撑得过去。可是看着别人吃终究不那么好受，八旗找来副球拍，大冬天的拉着我上操场打乒乓球。一二十分钟下来，饿得难受不说，冻就冻了个贼死！“八旗你将来不得好死。”我狠狠地咒他。“彼此彼此”，他满不在乎地一笑，“这是帮助国家节约粮食，功在当代，利在千秋！”我差点没被气死！

日子总是过得很快，八旗那起伏有致的鼾声也有了一丝不平静。今年班主任突发奇想，要彻底根治文科班的不良风气，首先就从荒废了多时的作业查起。文科班有许多人从来就没有交过作业，八旗就是其中的一个。他这下

倒好，连作业本也找不到一个，赶紧买回几个来，抄得天昏地暗。他先用蓝色的笔手忙脚乱地抄上一大页，赶忙又细心地模仿老师的笔迹来个某月某日阅。等到他自我感觉可以乱真的时候，抄和“阅”就分步走了，先是全局性的抄，然后是小结式的“阅”。作业既多，八旗也就免不了特忙，最后是连我也觉得他有些惨不忍睹了。

快要期末的时候，老师组成了自己的检查小组。我抱着那一大堆作业，也不知是可怜自己还是可怜别人好。不管怎样我们都明白有些东西是很难改过来了，这一次行动，很大程度上仅仅意味着我们一次善意的期望。

我很快就翻到了八旗的作业本。虽然我完全明白他的作业是怎么回事，但总想找到一些我所期望的东西。没想到翻开一看，蓝色的作业潦草塞责不说，连红色的批阅也令人哭笑不得。笔迹倒真还有些像老师的，可是日期却老是颠三倒四，往往8月后跟的就是10月，你正在奇怪老师布置作业怎么这么怪呢，他后面又马上给你来个9月。有时候，连11月后面也会醒目地出现个9月的批示，龙飞凤舞地立在那里，令人感到胆战心惊。

我把这些东西指给八旗：“八旗你看看，你是怎么混的日子！”我把“混”字说得特重。

八旗呆呆地盯着那些鲜红的日子，一脸迷惘的表情。

飘香的栀子

5月的时节，屋后的栀子开花了。

栀子就种在屋后两棵苦槐之间。苦槐已经长得很高大了，稠密的枝叶遮住了很大的一片天空。然而栀子依然长大了，青翠的叶子长得很是茂盛，仿佛有着用不完的生机。而且，在这个5月，它静静地开放了。

洁白的栀子花幽幽地盛开在青翠的叶间，盛开在苦槐的浓荫里，仿佛浮在暗夜里的白火焰一般，说不出的凄艳，又说不出的华美。淡淡的、幽远的馨香丝丝缕缕地飘了开去，很远的地方仍然能够使人感到那5月特有的清纯。

就在栀子花盛开的季节，玲儿收拾了一下自己简单的行李，静静地等待出发。不久以后，玲儿就要到那更南方的地方去了。在那里，她将用她那稚嫩的双手来谋求她所期望的一切。

玲儿今年刚过17岁，正是少女如花似玉的年龄。然而，生在穷乡僻壤的她，却过早地承担了生活的艰难。前些日子，当正在读高中的哥哥再一次为学费着急的时候，玲儿静静地走到父母跟前，轻轻地然而坚定地说：

“爸、妈，我要去南方。”

父母呆住了，他们瞪大了双眼，惊恐地望着这个柔弱的女儿，一句话也说不出。哥哥看了她一眼，突然跑出去大哭起来。

玲儿就这样毅然决然地结束了自己的浪漫时光，不管爸妈和哥怎么说，她只是静静地收拾着自己的行李。

“爸、妈，我走了以后，你们好好照看这丛栀子。”玲儿临走的前晚对爸妈说。那丛栀子是她种下的，正在屋后开放得如火如荼。

玲儿就在那个5月随着滚滚的人潮南下，在那个完全陌生的城市里寻找着自己的天空。

玲儿在一个偏僻的玩具厂里找到了一份工作，她的任务是粘合各种各样的玩具部件。比如说，一个橡胶的“变形金刚”是由头、两条胳膊、一个躯干、两条腿构成的，玲儿的工作就是把这些头啊、胳膊啊、腿啊等部件粘合起来，使之成其为一个“变形金刚”。这活倒不重，可是挺烦人的，而且时间特长，每天得工作14个小时，其间只有1小时的吃饭时间，连上厕所都得跑着去，否则老板娘就要骂。在这长长的14个小时里，玲儿不停地粘啊粘，把那些红红绿绿的玩具部件一件件粘在它应该在的地方。整天面对着这些红红绿绿的东西，玲儿连做梦都是五颜六色的，十分腻烦。“小姑娘，你这么点大，为什么到这里来呢？”有一天坐在旁边的那位大婶偷偷对她说。大婶长得挺结实的，肤色本来很黑，由于长期不见阳光，透着一些苍白，她带着浓浓的四川口音。玲儿抬头朝她看了一眼，却来不及说话——老板娘过来了——玲儿又低下头默默地粘起来。

“不要偷懒！”老板娘走过去的时候严厉地警告道。

“是的，不要偷懒。”玲儿想道，“哥哥上学要钱呢，我必须多做点，多挣钱！”

玲儿的日子就在那些花花绿绿的玩具中悄悄地流逝了。14个小时的班，坐得全身发疼、发酸，每一次站起来，玲儿都有一种眼前发黑的感觉。

“可要坚持住啊！”她暗暗地对自己说。

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玲儿的双脚长起了一些黑色的小斑点，痒痒的，

一触便疼得厉害。玲儿不知道这是什么缘故，有时候痒得难受了，就伸手去挠。那些小斑点一挠就破了，流出一些黄色的东西，隔天就溃烂了一块，痒得更难受了。

“你要痒就痒吧，我没时间老是挠你。”玲儿无可奈何地想，拼命地忍住刺心的疼痒。

“啊呀你咯女子，脚都烂成这个样子，还不去上医院！”有一天大婶终于发现了她那双溃烂的脚，忍不住大声叫了起来。

“没事儿，不疼。”玲儿对大婶笑笑说。

“没事儿？你以为我不晓得？这是南方的潮气太重啊，我刚来时也闹过，痒得才难受呢！”大婶对她瞪大了双眼，“好女孩，你赶快去看医生，治了就好了！”

不知什么时候老板娘也过来了。她看了看玲儿的脚，脸色也有些不忍。

“你去上医院吧，我准你一天假！”

“一天假？”玲儿慌了，“老板，这不行！”

“不行？是少了吗？”老板娘皱起了眉头。

“不是不是，”玲儿低下了头，“我不要请假，我能挺住的。”

老板娘不可理喻地摇了摇头，转身走了。

“你干嘛不请假呢？”大婶好奇地问道。

“请假是不开钱的。”玲儿笑着说：“我家里等着钱呢！”

“那你的脚怎么办呢？”大婶忍不住问道。

“没关系，会好的。”玲儿笑笑说。

“现在才夏天啊！”大婶叹了口气说：“只有到了冬天，才会稍微好一点的！”

“都到夏天了？”玲儿心里忽然一动。整天坐在这里埋头粘来粘去的，把日子都忘了。玲儿忽然想起家来，爸妈还好吗？哥哥的学习怎么样了？还有，屋后的那丛栀子该谢了吧？也不知道长成什么样子了？

玲儿的心突然像涨满了潮一般，变得沉甸甸的。

晚上下班后已是后半夜了，玲儿疲惫地捶着腰走向床铺。她先从枕头里掏出一个布包来，打开了，是一叠钱，她点了点，还是那么多。她发了会呆，又拿出另一个布包来，这是她生活费。她打开了布包，取出几张钞票搁在了先前的布包里——这是她打算邮寄回家的。做完了这些，她轻轻地吁了口气，便趴在床上开始写起信来。

信是写给家里的。玲儿有点兴奋，她告诉爸妈这里一切都很好，工作很轻松，人们也都很好，要爸妈不要牵挂。她还问爸妈家里怎样，收成好不好，哥哥的学习好不好……“我这里什么都好，南方很漂亮，我经常出去逛街呢！还给自己买了些衣服……”

玲儿还没有写完就睡着了，连脚痒也忘了似的，她的嘴边挂着一丝甜甜的微笑。这一次，在梦中，她没有梦到花花绿绿的玩具，相反，她梦见了一朵火焰的、洁白的栀子花，它在青翠的枝叶间幽幽地开放着……

我在爱的怀抱中长大

在生活的海洋中，我们都只是一滴微小的水，爱的阳光却能使我们成长成一片雪白的浪花，你相信吗？

在很多时候我常常想起爸爸，想起爸爸那宽广而且有力的怀抱，想起他那严肃而又深情的话语。在 14 年的旅途中我想正是在爸爸那充满爱意的怀抱里我才会阳光下闪烁出最为瑰丽、纯洁的色彩。

记得初二的时候，我们班新来了个体育老师。这个体育老师个头不高，可人还真挺怪的，整天价脸板得跟块铁板似的，一点通融也没有。刚来一星期呢，就叫咱们练长跑！这一跑可把我们累得够呛！大伙儿都呼哧呼哧地直喘粗气，好像胸膛搁了个风箱似的。回到家里，我还腰酸腿疼得缓不过气来，心里越想越气，哪有这么上体育课的，这不存心整人吗？这样想着的时候不知不觉地就说了出来，正巧被爸爸听到了。

“说什么呢，你？”爸爸问道。

“还不是那体育老师！一个劲逼咱们练长跑！”我气鼓鼓地说，“这不存心整人吗？体育课，用得着那么认真吗？”

“这就是你的不对了！”爸爸严肃起来，“体育课就不重要啦？你身体太差，冬天老感冒，恐怕也是锻炼不够的缘故吧？”

“我又没说不锻炼！我只是觉得我受不了么！”我嘟起了嘴。

“受不了是锻炼得不够，你得多锻炼。”爸爸停了一会，果断地说：“这样吧，从明天起，我每天陪你练长跑，你看怎么样？”

“爸陪我练长跑？”我看着爸走出去的背影，暗暗吃惊，“他那么忙，能有时间吗？”

然而第二天早晨，爸爸实现了诺言。他早早地叫醒了我，一块到了公园。我们先活动开了身体，就一左一右地跑了起来。100 米、200 米，我跑得轻松而且惬意。转过身去看看爸爸，他的身体略显肥胖，姿势也有些笨拙，跑得似乎有些吃力。早晨的阳光穿过小树林斜斜地照了过来，映在爸爸的脸上，我能够看清楚他脸上细细的皱纹。他的头发随着跑动的步伐一上一下地耸动着，中间竟夹杂着一些白发！爸爸这么多年来是多么的辛苦啊，而他却还陪我跑步！我禁不住鼻子一酸，赶紧低头加快了脚步。

500 米，600 米，我越来越吃力了，胸口好像要被撕开了似的，怎么也喘不过气来。“爸，我不行了。”我喘着粗气回过头。“坚持！身体……有一个极限……挺过……就没事了！……”爸爸跑得似乎更吃力了，他不停地喘着粗气。清冷的空气中，只见他面前围绕着一大团翻滚的雾气。然而爸爸仍然奔跑着，丝毫也没有停下的意思，我看着他那吃力的侧影，禁不住咬一咬牙，又加快了一些速度。

就这样我和爸爸一块冲破了自己的极限。一天、两天，凡事都贵在坚持，很多时候我想放弃，那种气闷的感觉和酸疼并不好受。然而爸爸却不时地鼓励我，督促我，一点一点地使我坚持了下来。“罗马不是一天建成的。”爸爸常说的那句话被我深深地记在了心里。终于，在期末的体育测验中我轻轻松松地跑完了 800 米！与此同时，我忽然想起今年冬天我还没有感冒呢！我多高兴啊，我难道仅仅是跑完了 800 米的距离吗？我难道仅仅是提高了一点身体的素质吗？不，我分明是在爸爸的呵护下跑过了人生中一段美丽的光阴，我分明是在爸爸的呵护下跑出了一片自信、自强的天空啊！

爸爸，在你那充满爱意的怀抱中，我一定会长成好大的一片雪白的浪花的！

花季絮语

轻轻快地走路，健康茁壮地成长。眨眼间，人生就进入了16岁那灿烂多姿的花季。生活该是一幅多么美丽的画卷啊！我欢呼着，雀跃着，一点一点地感受着阳光的温馨。“这孩子，多快乐啊！”每一个见到我的人都禁不住在唇边漾出一纹亲切的笑意。

是的，我开心，我快乐，因为我是在爱的怀抱中长大的啊！

“晶晶，起床了。”每一个曙光微露的早晨妈妈那亲切的话语就在耳边轻轻地响起，那么温馨，那么亲切，宛如清晨露珠滴下的回声一样悦耳。“好孩子不应该虚度每一个早晨。”爸爸的话永远是和蔼中透着严肃。于是起床，洗脸刷牙，跑步、读外语，听广播……时间一点一点地过去了，生活一点一点地充实起来。父母的目光是深情而且殷切的，我深深地体会到他们的心情，在这种深沉的爱的氛围中我自信而又健康地成长起来。

又上了这么久的课了，挺得端端正正的身体可真有点累。放松一会儿吧，没多大关系的。我一边想着一边矮下了一截，心儿也随之飞到了窗外——窗外那只鸟儿唱得多动听啊！“心神要集中啊！”突然之间就感觉到有一只手拍上了肩头。我抬头一看，老师不知什么时候已站在我的身边，他正慈祥而温和地看着我，目光里流露出一种意味深长的东西。我脸一热，赶忙挺起了腰，收回了心神，重新听起课来。“我们是祖国的花朵，要将未来点缀成七彩的颜色……”整齐而又洪亮的读书声冲出教室，直上蓝天，一直在悠悠的白云间萦萦缠绕。我们，是多么幸福的一代啊，在老师那无微不至的呵护中，我们，一定会长成参天的大树的！

“晶晶，天怪冷的，披上我这件衣服吧！”我一回头，是张熟悉的笑脸。“这道题不会？我来帮你。”刚刚一筹莫展呢，旁边马上又伸过一只热情的手。“下雨了，你没带伞，我送你回家吧！”“不舒服？快，我扶你去医务室！”……一张张亲切的脸，一句句温暖的话总是在我困难的时候从身边突然冒了出来，我大出意料却又欣喜不已。我微笑着点头，欣然地接受。同学之间的友爱是纯洁无暇的，朋友之间的关怀是无微不至的，我只觉得一股股暖流不时从我心底升起，每天，每时，每刻，令我激动不已。我想纵情欢跑，我想放声歌唱，为了这无处不在的情，为了这纯真无间的爱！

我走上街头，我站在立交桥上，我看到高楼似林，车流如潮，尽情地述说着这个城市的繁荣与昌盛；我更看到人流似海，笑脸如花，无数的青春和热情正在这片火热的土地上纵情挥洒。啊，人们，正是这些勤劳而善良的人们，正是他们用爱，用对祖国深情的爱来呵护着我们的长大！

我正是在祖国这温暖的、爱的怀抱中茁壮成长！

孤寂者

九月，馨带着一颗好奇而又纯真的心随舅舅从南国来到了北国的一所中学里。当她面对陌生的人群、陌生的环境、陌生的一切的时候，从未远离过家门的馨感到了从四面八方涌上来的孤独和无助。原本兴奋的雀跃的心情早已逃遁得无影无踪，取而代之的是死一般的孤寂和这孤寂中夹杂的浓浓的思乡之情。她怀念南国的天高云淡，怀念南国的细雨纷飞，怀念那一缕缕的亲情、乡情……但是，既来之，则安之，大半年过去了，馨与周围的人、周围的环境、周围的一切渐渐熟稔起来，融洽起来。但，偶尔，馨也会在梦里回一趟南国，吃一回母亲做的可口的饭菜……

终于，放寒假了，馨毫无眷恋地、迫不及待地飞回了南国，飞回了那个温馨的家，尽情地享受那短暂的亲情和乡情。

又开学了，馨恋恋不舍地强忍着离别的泪水，在母亲的注视下登上了北上的列车……日子犹如一个圆形轨道，她又在重复上一个圆周运动了。

当南国已是春暖花开的时候，北国却还是风寒料峭。那一天清晨，当馨带着在梦中从南国采来的还挂着露珠的迎春花醒来时，惊喜地发现，窗外也已是一片春色了。她有些恍惚，有些坐立不安了，她该筹划点什么了。往年，这个时候，她总是会和朋友们一起去踏青，一起去放风筝的，而且他们会把各自的名字都写在那大大的风筝上，然后放飞到空中。看着那迎风飞舞的风筝，他们会有一种飘飘荡荡的感觉，很美也很惬意。然而，这个春天，在北国，她却有些无措了。在这，似乎没人愿意和她一起踏青，一起放风筝。当她拿着那只大风筝跑到户外时，她突然惊觉：这是在北国！当那只只写有一个名字的风筝飞上天时，馨轻轻掐断了线，她的思绪借着风丝丝缕缕地飘回了千里之外的南国，她仿佛听见了她自己欢乐的笑声，看见了那只只写有一个名字的风筝飘落在昔日同伴们的身边……

馨的生日是在梅雨时节，因此她格外地喜欢雨，喜欢在雨中漫步，喜欢呼吸雨后空气中散发出来的那股泥土的芳香……但北国是异常干燥的，偶尔才能下一场小雨，这让馨更增添了一分落漠。

那一天，是馨的生日，没有下雨。她孤寂地走在卷起一阵阵尘土的风中。灰濛濛的小径上，她遇到了满脸抑郁、孤寂如她的他。没有言语，没有凝眸，甚至没有任何示意，有的只是擦肩而过。但，一股冲动迫使馨回眸，凝视着那个在风中渐行渐远的身影。馨突然感到一种莫名的遗憾：两个同样孤寂的人不期而遇，竟没有彼此微笑一下！那个身影离得越远，她就感到这种遗憾越明显。

但是，接下来的日子，馨似乎舒畅了许多，因为她发现在这地球的一隅，在这个孤独城里，并不是只有她一个旅客。其实，她并不孤寂，至少也有一个孤寂如他的她。

以后，每当馨伤感抑或快乐时，她总会想起那张满是愁容、满是抑郁的面庞。她多么希望她能遥寄一个微笑给他，吹散他的烦恼与孤寂，尽管因此她会失去一个同路人。在茫茫人海中，会有投寄微笑的绿色邮筒吗？也许在梦里，馨早已投寄……

馨，一个孤寂者，一个爱在梦中嬉戏的孤寂者，一个想用微笑舒展他人愁容的孤寂者，她会投寄一个微笑给自己吗？

面 试

我从小胆特小，尤其怕在大庭广众之下大声说话，老觉得人都在看我似的，挺不好意思。随着年龄的增长，渐渐地我也变得胆大了一些，然而一到要“单独行动”时，总是禁不住有些心慌，不敢放手去干。

暑假的一天，我正在家里读一本小说呢，突然就听到一阵“呼呼”的敲门声。“谁这么冲？”我皱了皱眉，走过去，拉开了门。

“都放假这么久了，你还窝在家里啊！”人还没到呢，声音先在大厅里撞了个来回。不用看，好朋友孙军“大驾光临”了！

“拜托你今后省点力气好不好？”我苦笑着摇摇头，“我们家可不想老是换门！”

“别价，找你有点正经事。时代公司最近想招聘一批室内销售人员，有没有兴趣？”孙军笑嘻嘻地看着我。

“销售人员？我？”我大吃一惊，“你是不是存心涮我？你明知道我胆小！”

“你就甘心永远胆小？”孙军贼嘻嘻地看着我，“你就不想改变一下自己？”

“可是，我……”我有些动心了，然而又有些胆怯。

“去还是不去？”孙军似乎不耐烦了，“我可是想去的，再不去可就迟了！”

“去！不就是那么一回事吗！”我毅然决然地点下了头。

到了时代公司的办公楼，只见外面已围满了许多学生模样的人，他们正三个群一五个一伙地讨论着什么。“你看，他们都是来应聘的。这一次招聘的主要是电话推销人员，时代公司目光远大，想给青少年学生提供一个锻炼的机会。”孙军介绍给我听，“你要是不来，岂不是对不起人家的一片好心？”

“可是……”我又有些胆怯了，“这么多人，我能被录用吗？”

“看看，又来了！”孙军不满地瞪了我一眼，“你又没试过，怎么就知道不行？安心在这等着吧你！”

等待的时刻可真不好受。眼瞅着一批一批学生被叫进去了，又一批一批地走了出来，也不知他们都面试了些什么。有心想问别人，又觉得不好意思，只好干着急。填好的履历表早就交了上去，可总也等不到自己的名字。可真急人啊！

正当这时，忽然听到里面叫“孙军”的名字，孙军转身冲我一笑，就往里走。我着了急，禁不住也跟了过去。“先生，这一次没有你的名字！”传话人员有礼貌地拦住了我。“先生？”我一惊，可从来没人这么称呼过我！“我是学生。”我分辩道。“凡来应聘的，都是先生！”传话人员微笑着对我说。

我是“先生”了！我呆了一呆，心里涌起一种怪怪的东西。对了，我不再是男孩了，我是先生了！我能够并且应该来经历世面，来见识一下生活的风雨了！我有什么可怕的呢？我不怕！一时间，我被一种豪迈的情怀激动着，顿时觉得雄心万丈起来。

终于叫到我的名字了。我定了定神，稳步走了进去。办公室不大，只有一张写字台，一位中年男子正坐在写字台前，面朝着我们；对着他的，是两把椅子。我打量了跟我一块进来的女生一眼，她似乎也有些慌乱，然而也走

得很稳，我禁不住深深吸了一口气。

“小姐，欢迎来我们时代公司应聘！”中年男子站起来，和我们分别握了握手，“请坐。鉴于工作需要，我将代表公司对两位进行面试，预祝两位成功！”他的笑容真诚而坦率，不由人不对他产生一种信赖感。

“我先介绍一下本公司的工作情况。……这一次招聘的人员主要从事电话推销，即对客户推销本公司的产品，主要采用电话方式，这就需要工作人员必须热情、大方，懂得语言艺术，能得体地完成推销任务。不知两位有没有信心？”他仍然那么微笑地看着我们，仿佛在鼓励我们一般。

到了这时，哪还能打退堂鼓呢！我偏头看了那女生一眼，两人不约而同地点了点头。

“好！”他看了我们一眼，“现在请用你认为最好的、最得体的方式进行一次模拟练习。女士优先，OK？”

我们都禁不住笑了。那个女生伸手接过材料，马上开始投入表演了。她表演得真好，感情真挚，语言也十分得体。我不由得在心里暗暗敬佩。

“OK！”那位先生满意地点了点头，“轮到这位先生了。Are you ready？”

我突然之间变得紧张起来，一颗心怦怦直跳，嗓子突然之间似乎干渴得难受。我拼命地咽了咽口水，接过材料来。

我表演得不太好，这连我自己都感到了。由于紧张，我把几处读错了，而且，重复了好几次。好不容易表演完了，我只觉得脑袋里一片空白，什么也想不到，只是觉得终于完成了一件重大事情，心里说不出的畅快。

“好，谢谢两位的参与，请出去稍候。我们将派专人通知两位的录取情况。”那位先生仍然彬彬有礼地说。

我长长地吐了一口气，转身退了出来。

“怎么样？”孙军走了过来。

“不怎么样。”我淡淡地说，“可能录不上，不过挺开心。”

“好小子，刚出来一趟就变了个人似的！”孙军狠狠地拍了我的肩膀一下，“以后不会怕了吧？”

“不会啦！”我疼得直吸气，“拜托你文明一点好不好？”

“先生，请过来一下。”那位传话人员有礼貌地对我说道。

我走了过去。

“您的表演很出色，但我们觉得还有些地方可以做得更好。鉴于名额有限，我们只好对您表示抱歉。希望您能做得更好。我们欢迎您下次的加入！”传话人员仍然热情地说。

“我会的。”我爽快地点了点头。

朴素的心

生活中，你会不会偶尔有种疲倦抑失落的感觉，尤其是从各种感情、各种关系的旋涡中勉强挣扎出来的时候？

那时，真恨不得一头扑进大自然的怀抱：那宽阔的胸膛绝不会潜藏一丝危险，泥土的呼吸也绝不会带给我们任何不安。小心翼翼、忐忑不安和种种烦恼都可以抛到九霄云外。

然而，这只是短暂的一瞬，我们渴望寻求的是永远的庇护。不再为虚伪的话题言不由衷，不再殚精竭虑地猜测自己在他人心中的位置，不用疲惫不堪地投递哪怕一个牵强的微笑……

我们生下来就注定要面对这样一个花花绿绿的世界。正因为这样，我们需要有一颗朴素的心，平静而豁达地面对一切，只有这样才不至于被滚滚红尘湮没了还茫然无知。

拥有一颗朴素的心，最幸福的是能踏实地面对自己。人生若被浮华与虚荣牵引，就像风中的云，忽东忽西。风能让它们相携相拥，风也能把它们撕裂如败絮。

朴素，是超越你想象的一种让人心神安宁的东西，是一种浓妆艳抹在它面前也会黯然失色的可贵光彩。它自然而然，无需任何装饰，它沉静的气质不掺杂一丝矫情。正如善良并非软弱一样，朴素不是土，不是逆来顺受，而是无论你欢天喜地还是身陷泥泞时，你总能感觉到的不远处那一双充满爱意凝视你的温柔的眼睛。

像空谷幽兰，拥有一颗朴素的心，你会温馨其中的。

我们不谈钱

夜，漆黑漆黑的，路上除了偶尔呼啸而过的车辆以外，几乎就归于沉寂。我，孤零零地一个人在路上疾走。这里离车站还有好长一段距离，方圆几十里无人居住，连路灯都没有……“女孩子独自一人走夜路是很危险的”，这几乎快成为至理名言的话语搅得我心里七上八下的。

最后一班车该是 11 点吧？现在几点了？快 10 点了吧？不知道。该死的夜，黑得连手表都看不清楚。离车站到底还有多远？不知道。还能不能赶上末班车？不知道。我突然幻想偶尔从身边呼啸而过的车能载我一程。可我一个女孩子，又人生地不熟的，万一……但我还是情不自禁地不停地往后瞅。一道光射入眼中，那车灯散发出的微黄的光，在这漆黑的夜里刺得我睁不开眼睛。我还未来得及扭过头来，呼地一声那车就跑到我前面去了，并在前面 20 米处来了个急刹车。“疯子”我心里暗暗骂了一句，继续往前赶路，经过那车时，我用余光怯怯地扫了一眼：一辆吉普车。又往前走了一会，身后响起了引擎的发动声。这回，那车似乎开得很慢，好一会儿才开到我前头。“吱——”那辆吉普车在我身边停了下来。

“小姐，去哪啊？”车主把头探出了车窗。

“……”

凭借那微弱的灯光，我隐约看到车主是个 26、27 岁的年轻男子，油头粉面的。不像个好人——我下了个定论。

“去哪？说吧。我送你一程。”

“去——”我跟他素不相识，他为什么要送我？拐骗？不会吧？我相貌平平，他对我应该不会有兴趣，此时我突然对我平日讨厌的相貌心存感激起来。在我猜测车主送我的意图时，那些困扰着我的问题又冒了出来：离车站还有多远？还能赶上末班车吗？赶不上怎么办？

“去××车站。”我竟然说出来了。

“上车吧。”

我拉开车门，一只脚刚踏入车内——钱！我刚才怎么没想到钱呢？他不会讹我一顿？我猛地抽回了那只刚踏入车内的脚，不自觉地按了按钱包的兜子。钱包里还有爸刚寄给我的下个月的生活费呢。

“师傅，多少钱？”

“钱？想哪去了，放心吧，我们不谈钱。”

不谈钱，那谈什么？

“小姐，快点上车吧，要不可就赶不上末班车了。”

“噢……”

当我回过神来时，却发现自己竟然已在车内的了。

“这么晚了，你怎么一个人在这么偏僻的地方？”

“我……我有事。”我含糊地应了一句。

“你是学生吧？”

“嗯。”

“我最怕上学了，连大学都是被我爸逼着上的。我这人不喜欢被人管，而喜欢管人……我最喜欢四处闯荡……南边最远我到过香港，北边我最远到过俄罗斯……目前我打算去美国纽约……我这人还爱没事找事做……”

“吹牛！”我突然被这一想法吓了一跳，他不像个好人，我下过定论

的。无端地我开始害怕起来，“女孩子独自一人走夜路是很危险的”。“我们不谈钱”，那谈什么？女大学生被骗记！……我满脑子充斥的都是这些怪念头。我想逃离这辆车了。

怎么还不到呢？一直按着钱包的手有点湿了……

“到了，小姐。”

“到了？”

“嗯，下车吧。”

“啊！”我突然从椅子上弹了起来，推开车门，像逃离梦魇似地逃出了那辆吉普车。

“呼——”那辆吉普车向前飞驰而去，消失在漆黑的夜幕中。

我，还怔在那儿。他为什么要送我？我们不谈钱，那谈什么？……

雨中的蝴蝶

很多年以后，我一直想起那一个秋天。

那一个秋天，正是江南雨水辉煌的季节。事实上江南的每一个秋天都要下很多的雨，而且，天也比较凉。只是那一个秋天的雨似乎格外多些——虽然天还不太凉。

那一个秋天的某一个早晨，父亲送我去 20 多里地外的中学上学。那天天仍然很阴，很潮，然而雨终于停了。父亲找出一些绳子，把前几天打好的桌椅绑在了自行车的后座上，然后，把一个行李卷和 20 多斤粮食绑在另一辆借来的自行车后架上，转头对我说：“走吧！”

很多年以后，我走在现在的校园里，然而我的目光却回溯到了那一个秋天，回溯到了那一段路上。那真是一条艰难的路啊！被雨水浸得发软的粘泥，3 尺宽、夹在湖中间的羊肠小道，笨拙的行李，一切都显得那么令人沮丧！我和父亲弯着腰，拼命地推着自行车往前走。雨后的泥土好像发酵的面团一般，粘粘地缠住了我们，怎么也摆脱不了。每一次抬脚，就像抬起了一只特制的大鞋子似的，恐怕得有 10 来斤重。我和父亲各折了一根柳枝，一边刮着脚上的泥，一边去戳那些粘在车胎上的泥，一会儿工夫，我们就换了好几根柳枝，然而那条湖间小道仍然那么长！

湖水就在两边轻轻摇荡，我和父亲累得直喘粗气。要是能用这湖水把这些稠粘的泥全部冲去该多好啊！

几年过去了，当我坐在校园的长椅上回想起那段时光时，我怎么也记不起当时我们是怎么走完那段路的了。也许，当时我已经累得麻木了？也许，我不敢再回忆那段曾经的艰难了？

我只是记得我们终于还是到达了学校。20 多里地使我们疲惫不堪，但我们顾不得喘口气了，我们还得去报到，去交粮食，去铺床，还有，把桌椅送去油漆。我和父亲东一头西一头地撞着，我看见父亲的脸都变得有些苍白了。

父亲毕竟有些老了。

当所有的一切都基本就绪了的时候，天已经慢慢地暗下来了。看样子，雨又要来了。就在这时我们发现我忘了一个很重要的收据，而这张收据在明天上课时就得收上去！我们都呆住了，这可怎么办呢？

“我马上回去，明天赶到。”父亲匆匆站了起来。

“可是，天……”我看了看天色，雨意更浓了。

“没事。我空身走，快，也许淋不着。”父亲看了看我，转身走了。

那是怎样的一夜啊！而今想起来，我的耳边似乎还响起了那淅淅沥沥的雨声。雨是从父亲走后不久开始下的，秋雨缠绵，那一场雨不紧不慢地下了整整一夜。

父亲，我的父亲，你是怎样地顶着那一场雨回到家里的啊！

第二天早晨的时候，雨慢慢地变大了些，后来竟至于倾盆而下了。我早早地起了床，站在屋檐下发呆。父亲，你能够在上课之前及时地赶到吗？

雨越下越大，门前的场地似乎变成了河，一堆堆水衫的叶子在地上漂来漂去，好像移动的小丘似的，又有点像人群在忙忙碌碌地奔忙着什么。门前的水杉静静地立着，天地一片迷荡。

就在这时我看见一个骑车的身影急冲冲地朝这边过来。父亲！我的心狂跳起来。

果然是父亲。车到的时候，我看见他穿着隔壁大牛哥的那件灰色的长雨衣，裹得紧紧的，仿佛怕冷似的。雨顺着他的帽檐流了下来，流在他的眉毛上，又滴到他的削瘦的脸上。他的脸上雨水迷糊。

我站在屋檐边，定定地看着父亲，不敢下去。我没有雨伞。

父亲靠过来，把手伸到怀里，掏出一张轻飘飘的纸条递给我。他站在檐下，把手长长地伸了过来，雨落在他的手臂上，然而那张捏在手上的纸条仍然轻飘飘的，轻盈、利落、微微地随风卷着，好像一只蝴蝶。

我轻轻地接了过来，折好，小心的放入了怀里。父亲看了看我，突然伸手从怀里拿出一叠塑料布来。“拿着，上课时挡挡雨。”父亲说。

我点点头，接过来。塑料布不大，但是叠得整整齐齐的，也很新，只是表面有很多水，湿漉漉的。这是怎么回事呢？它不是塞在父亲的怀里吗？

好几年后我想起这件事时，心里都禁不住一阵阵发紧。那一个秋天的清晨父亲冒着倾盆的大雨从家里赶到了学校，谁知道他是怎样走过那一段路的呢？

一周以后我放假回家后，母亲告诉我那一天早晨父亲急着赶路，又看不清，一下子就滑到了湖里……要不是碰巧有一条船经过，也许父亲就……

我顿时泪如泉涌。难怪那一天早晨父亲会裹紧了那件雨衣，难怪那一叠塑料布那么湿……

然而，那一张收据呢？那一张完好无缺的、轻飘飘的收据，它在屋檐下翻卷着，好像一只翩翩的蝴蝶。

父亲是怎么藏着那张收据的呢？

我想回家

“我现在真的好想回家。”那一天在学校三楼的食堂里吃晚饭时，夜色在窗外像鸟儿的双翼一样缓缓落下，电视里正回荡着一首幽幽的旧歌。正是在这样的一种境地中，瑶哥突然冒出了这么一句话。不知为什么，大家忽然都低下了头。

“都这么大了，还恋家？”我极力想冲淡这沉重的气氛。

“有一篇散文，叫《赋得永久的悔》，说一个老母亲含辛茹苦地把儿子送进了大学，却分配在了外地，母子难得一见。母亲终于抱憾而终，最后说了一句：“早知道这样，我就不送他出去了。”瑶哥似乎没有听见我的话，宛自说了下去，“我想回家。我想守住我的父亲。”

我的心猛然一震，再也轻松不下去了，一种别样的情绪慢慢笼罩住了我。我沉溺于其中了。

记得那天刚到校的时候。那天我和父亲经过两天一夜的跋涉后终于如愿以偿地站在了这所盼望已久的大学的校门前。门前已经聚集了许多来自天南地北的莘莘学子，大家都用带着不同方言的普通话在一块拘谨而又兴奋地交谈着，眉目之间是掩饰不住的激动。而家长们则三两个凑在了一块，询问着彼此孩子的情况，一样是骄傲而且荣耀的神情。父亲也怯怯地加了进去，他的口音浓重而飞扬，我深深地为他的表现而沉醉。是的，10多年了，我所期待的不正是这一时刻的光景吗？父亲啊，我终于没有辜负你！今天，我终于让您一样地荣耀了，我是多么高兴啊！正当我心潮澎湃的时候，忽然看见父亲神色慌张地冲了过来，好像发生了什么大事似的。“怎么啦？”我吃惊地问道。“你听我说，”父亲一把抓住我，“你将来是不是分不回去了？啊？是不是？他们说将来你们都得留在这里！”父亲脸色变得苍白，几乎要哭了出来，那直愣愣的眼神牢牢地盯住我，似乎要我作出如他所期待的回答似的。然而那时我却觉得父亲十分琐碎，认为男儿就当四海为家，又何必管它在哪儿呢？然而今天，当瑶哥说出这么一番话时，我终于意识到了父亲当时的心境！我当初为什么就没看到父亲眼中的深意啊！

又记起了那个星期天的早晨。那天早晨当我正要去食堂时，突然听见后面有人叫我。原来是收发室传我的电话！当我急急忙忙冲下去的时候，收发室的阿姨在门口接住了我：“你妈打来的，不知道你的宿舍号。好不容易找到了，却不知怎么又挂了……”我惊喜的心情陡地沉了下来。不知道家里出了什么事？惴惴地过了几天，收到妹妹的一封来信。信不长，只是说母亲在家想我想得没办法，就去打电话，可又没那么多钱，只好……母亲！这该是一种多么深沉的爱意啊！母亲啊，母亲！

在20年的人生旅途中，我该淡漠了多少事啊！任意地走上远方的路，以为自己的背影理所当然地寂寞得潇洒。而父母，又该为我倾注了多少深沉的爱意啊！纵使家隔万里，人在天涯，我又哪里能够走出父母那默默注视的目光呢？

我要回家！

我最敬佩我的姥姥

我来到这个世界上已经有 14 年了。在这 14 年中我曾经遇到过许许多多值得敬佩的人。然而，在这些人当中我最敬佩的却是我的姥姥。

姥姥其实是很平凡的。在儿时的记忆中，她总是穿着一件蓝色的斜襟大褂，不停地忙来忙去，买菜、洗衣、做饭、拖地，仿佛永远也闲不住似的。后来情况慢慢地变好了，而我也渐渐地长大，姥姥的活儿似乎就少了些。然而她仍闲不住，每每家里的活儿做完了，她就到楼前拾掇那些乱七八糟的小石头。一次，两次，两个月过去了，那些小石头被整整齐齐地归了类；再过了一个月，呵，一条石头铺成的小路就从楼道口伸到了马路边，甭提多方便了！“我的新鞋再也不会弄脏啦！”同单元的冬冬每到下雨天就这样喊道。这时候我的心里总是自然而然地升起一股骄傲的感觉，这样的姥姥又怎能不让我产生敬佩之情呢？

然而姥姥也有变“懒”的时候，而且“懒”得理直气壮。上小学 3 年级那年，姥姥就“庄重”地向我交权了：“你现在长大了，得学着干一些活。从今天起，地由你扫了！”姥姥这一交权，交得相当彻底，到今天也没有收回的意思。更惨的是到了小学 4 年级她就让我学着做饭！“姥姥，我不会。”我嘟着嘴向姥姥撒娇。“谁还能生来就会呢？教你不就会了吗？”姥姥似乎根本就看不见我的表情，她“笑咪咪”地把我牵进了厨房。几年过去了，我对姥姥的这一“偷懒”曾表示过“严重”的抗议，然而现在我却已经习以为常了。当我往饭桌上端上我亲手做的饭菜的时候，当我目睹那些娇生惯养的“小皇帝”的无能时，我万分庆幸自己已经健康茁壮地长大。而这一切，又该凝聚着姥姥多少的苦心啊！我的心里禁不住再一次涌起了对姥姥的敬佩之情。

然而要说到对姥姥最敬佩的地方，却在于她对生活的乐观与自信。无论对人对事，姥姥都怀着极大的信心。记得那年姥姥刚来我们家的时候，楼道里还没装电灯。姥姥对此十分不满意，总觉得黑乎乎会摔着别人。“怎么不想个法子呢？”她向妈妈抱怨说。然而我们又有什么办法可想呢？施工那阵没装电线，装灯也不可能。那天下午，姥姥出去后买了个手电回来，用根细绳拴了，就挂在楼道口。“姥姥您这是白费劲！”我嚷道，“就算它不被人偷去，也没人来换电池的！”“我敢肯定这电池永远也用不完！”姥姥神秘而且自信地说道。事情果真像姥姥说的那样发展下来，一天、两天、一月、两月，一晃一年就过去了，那个手电仍然亮晶晶地挂着，仍然一按就亮，丝毫就没有“退休”的意思，我们谁也不知道是谁换的电池！瞧，姥姥就是这样真诚地相信别人，而且又那样地得到别人真诚的回报。这样的姥姥，又怎能不让我产生深深的敬爱之情呢？

“什么都别急，挺一挺就过去了……困难只能吓倒胆小鬼……”瞧，姥姥又在开导我了。

